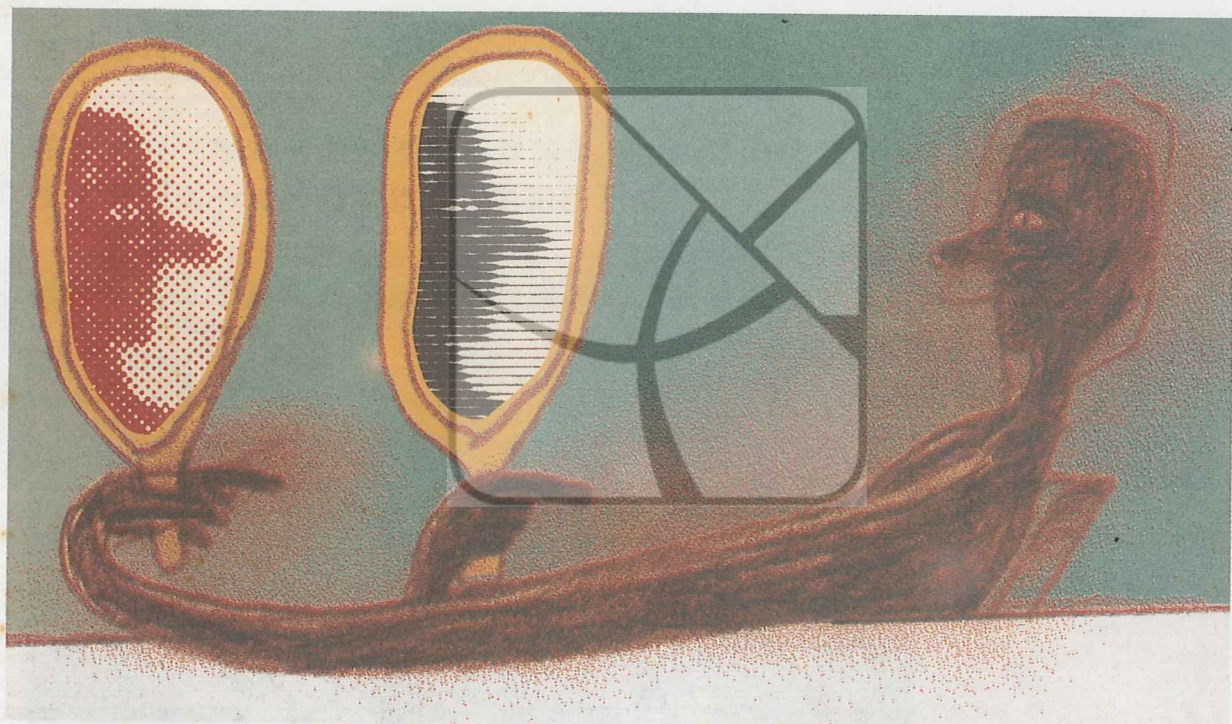


向日葵

人文花園里的

雙月刊



第廿五期

15.9.2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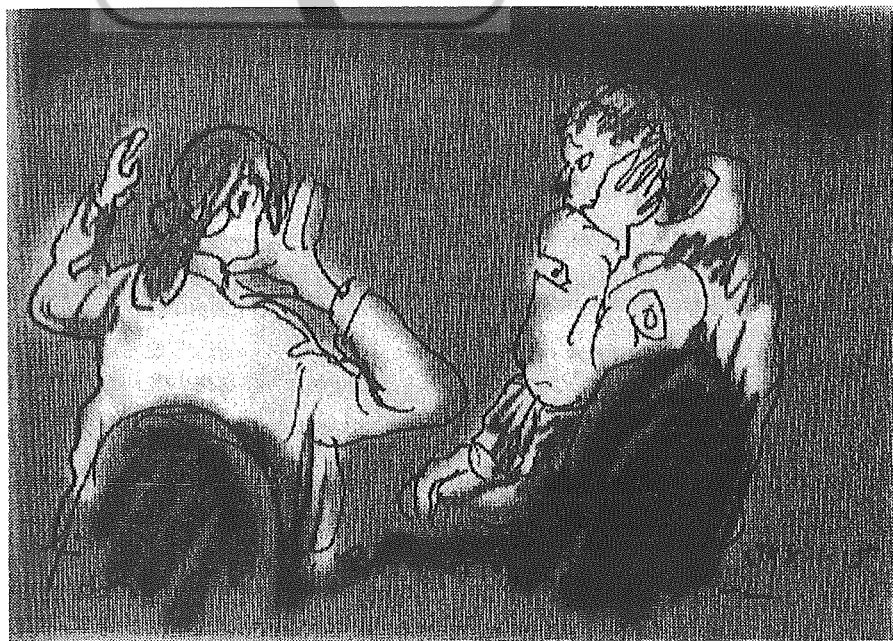
不论走到多远，最后我们还是回到原点——檳城。

在边界线上等她

☆见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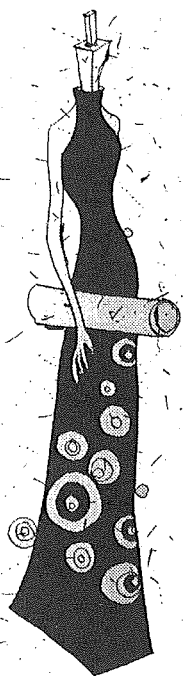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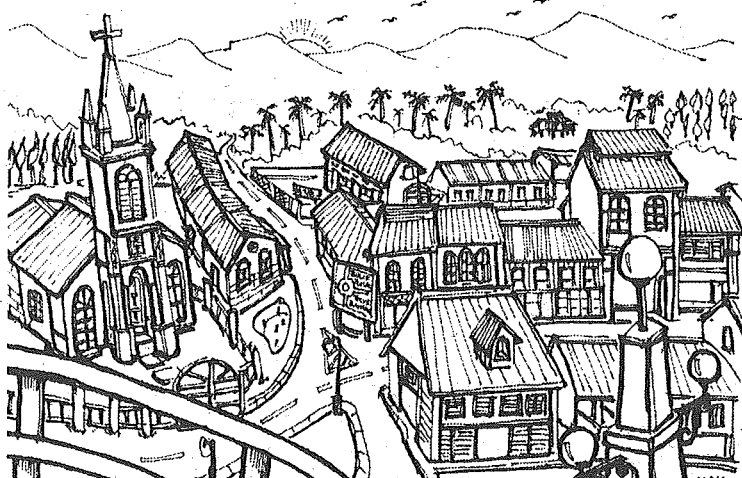
坐在边界线上，他沉默的阅读着她临走前唯一留下来的一本书。在看书的时候，他可以感受到她终有一天会回到他的国度。就像以前的每一次一样，走出去以后，依旧懂得回家的路。

上司同事报怨他放着土地测量的工作不顾的声音愈来愈响亮了，他仍然每天坐在边界线上看着书，等着她。



回到槟城

2001 年我们任意选择到每一座不同的城市，在我们即将出发的时候，有一些朋友提供我们不同的意见，希望由我们来介绍他心中美丽的城市。但其实只要把心帶在身上，不论我们去到哪里，哪里就有它美丽的地方。



RADIOHEAD

又是鸿鸿

这一期我们再来介绍鸿鸿完全不搭调的序言与后记和他的小说《一尾写小说的鱼》。

在九〇年代，当英国个流行音乐潮流往面目越来越模糊的电子音乐奔去时，在众团之中寻找Radiohead的面目，反倒是清晰许多。

向日葵编辑室

顾问：罗绍英校长、庄琇凤副校长
总编辑：陈强华
执行编辑：王见芳
助编：林爱莉
电脑打字：王见芳
校对：王见芳
资管总监：许志明
封面 / 封底设计：赵少杰

电话：604-5305063
电传：604-5383173
电邮：sun.flower@gardener.com
网页：<http://pwp.maxis.net.my/mall>
出版：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Ind)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永保安康

☆小丹丹

「小丹丹，你的漫画馆什么时候要交稿啊？」见芳突然主动开口询问我。

「啊～这个嘛……」我心虚的看着见芳，「我……我写不出来。因为，我最近都没有看漫画……」

「那么，你是说这一期的向日葵没有漫画馆罗？」不知怎么回事，我总觉得当见芳回话时候，就有一股杀气向我直衝过来。

「那你自己要向读者道歉喔！」见芳虽然受不了我那不太负责任的个性，不过，她还是好声好气的交待我。唉～美女就是美女，连骂起人来都是温温柔柔的。

「唉～好啦！我知道该怎么做了……」我有气没力的回答她。

「各位亲爱的读者，我错了，因为我太忙了……」

（宝儿：什么太忙了，明明就是你自己太懒了。）

「对啦！是我太懒了。所以，为了改变我这种懒散的个性，我做了一个重大的决定。那就是……明年没有“漫画馆”了，改以其他方式呈现！」

「什么？」强华老师差点没从椅子上跌下来，「你这个不肖的徒儿，你再讲一遍试试看！」

「师父，不要生气嘛！」我跪在地上抱住他的腿，「师父，你最近看起来似乎喜气洋洋、红光满面耶！」

「是吗？」他的表情有点窃喜。

呵！各位亲爱的读者，你们大概不知道强华老师最近可是双喜临门喔！到底是什么事情让他这么高兴呢？我在这里偷偷的给大家一点暗示，人生四大乐事中的其中一大乐事喔！

久旱逢甘雨？这几天常常下雨耶！他乡遇故知吗？没有出国又何来的遇“故知”呢？难不成是“洞房花烛夜”？呸！饭可以乱吃，话却不可以乱讲。以上这三件乐事都不算，呵～你们应该猜得出来是什么事了吧！

「小丹丹，算了。写不出来也就算了，反正我们这一期的向日葵是肯定赶不及的。」

「为什么呢？」

「唉～」强华叹了一口气，「这一期的向日葵之所以会脱期，就是因为刚好在稿件要送厂的期间我们位於美国世贸的总部被阿富汗的恐怖份子所轰炸，因此，所有的稿件都付之一炬了。」讲到这里，他突然有一点哽咽，「玮栩她也……」

「怎么啦？」大家都很紧张。

「她在“英”国，所以没事。」

「白痴！」我瞪了他一眼，在此我在这里先代表编辑室的全体同仁，向911的家属致敬，「加油！」

时间过得快，转眼间一年又要过去了，向日葵也编到2001年的最后一期了，我们编辑处的“台柱”见芳，因为身体不适，所以难过到连编辑室都没有力气写了，在此她希望告诉大家，要好好保重自己的身体喔！

啊！差点忘了，见芳同时也表示，今年那些常常拖欠她稿的人请注意，明年要是再有这样的情况出现的话，她就要去“打小人”了，所以，请大家注意。

「噢！小芳芳，你说那些常拖欠稿的人，该不会……也包括我吧？」

「你说呢？」见芳对我甜甜的一笑。



为什么我没有女朋友？

☆王德志

1. 中学时，班上有一个叫秀莹的同学说：「德志！你怪怪的，不知道你的女朋友会怎样的？」

2. 初中二时，班上有一个女同学叫我不要坐在她的身边，说我长得很丑！结果我哭了一节 40 分钟！

3. 一个朋友的妈妈见到我，她告诉我的朋友说，我傻傻的。

4. 因为我沒有买车，谁要跟沒有车的人出去？坐巴士？滚啦！

5. 人家都觉得画漫画的人沒有前途，而且很穷，最终会吐血而死！

6. 因为我不会说甜甜的话，骗不到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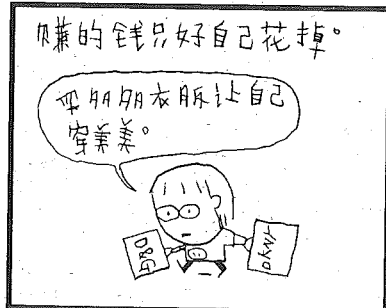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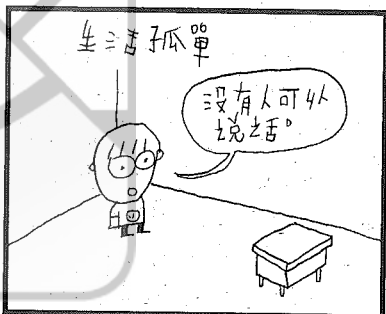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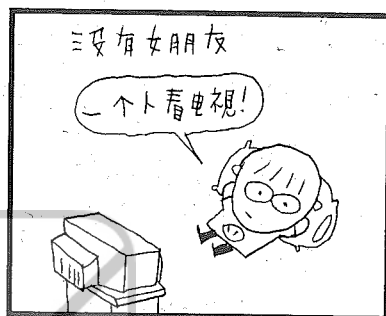
7. 因为我的女性朋友一见我的脸就想笑。而且笑个不停。

谁要一个看起来好笑的男朋友？

8. 我只会储钱，不会买贵贵的东西送人。

9. 我只要坐在椅子上，别人就以为我是白痴。我真的有这么笨吗？

10. 因为我只能当成人们心中的漫画偶像，如果太靠近，美感就会破灭。





《王德志漫画很够力》是一篇生动有趣的访谈，本文转载自新加坡联合早报《现在》。

王德志漫画很够力

☆阿敏

马来西亚漫画人王德志在马国「万紫千红」，最近更推出了新书。他的专栏作品《平旦漫画》也在本版大放异彩。阿敏特地北上吉隆坡，访问了用漫画帮人说话骂人的王德志，发现他的创作理念一点也不安分。

阿敏不止一次听到周围的人说：王德志的漫画「4896」（十分够力）1。

够力到他从去年至今，已在马来西亚举办了70场大大小小的演讲和讲座；够力到不少读者看马来西亚《学海》周刊，第一页就翻到他的创作版，结果成了《学海》「最受欢迎排行版」的三连冠；够力到他去年至今，已经出版了5本书，还有两本在排队，并将于今年面世。

「够力」也是王德志漫画里喜欢用的字眼，就像他的漫画一样很「够力」的生活化。

一直都想访问这个最受马来西亚年轻人欢迎的漫画家，于是够美的阿敏约够力的王德志在吉隆坡见面。

帮人把想法画出来

王德志将出版的新书《减轻考试压力200招》，还有一本和性教育有关，都是画给年轻学生看的。阿敏对「性」比较感兴趣。

「我觉得我们都不懂性，市面的书都讲得十分学究，中学生看不懂，用漫画来画，好笑之余又能让他们获得信息。」

怕误导读者，德志还买了10本性教育的书来看，恶补一番后，才认真地去画。

由单纯为报章供稿到策划专题出书，创作方式改变了，但是漫画的理念坚持依旧。德志的漫画都是为了自己开心学生开心而画的，里面或许

没有什么大道理，有时候也有些胡闹的乱想，一些心情写照，也发发生活的牢骚。

「很想帮很多人把他们的想法画出来，帮他们骂一骂生活，从来不当自己在画漫画，可能你想骂Walau或Kanasai(2)，我就帮你在报纸上面骂。」

粗俗，是有点粗俗，却是生活的真实。学生看了很有共鸣，有人帮他们发出声音，而且是他们能认同的声音。

有计划的出书，德志在心态上还有点不习惯。「画出来的东西还是要自己能接受和满意的，但是限制还是有的，比如玩地下音乐的，就很敢玩，想要怎样就怎样，比如过去的我想要反叛一点，把四个格涂黑，但是现在不能这样玩了，因为要照顾读者。」

属于学生时代的个人投影

王德志的漫画特别受学生欢迎，加入搞笑元素后，他把学校生活和学生心情都画得十分真实——抄功课、暗恋某女生、被老师罚、回家妈妈把你的成绩单当成自己的面子……在我们身上也经常上演。

如果没有那段青涩的中学岁月，或许王德志也创作不出那样的漫画。王德志早期的作品，常常能看见一个不会读书，被父母责骂，喜欢发白日梦，不被成人世界了解，有点自闭，却在精神上反叛的形象。那或许就是学生时代的王德志的个人投影，也是漫画家对那时候的自己的一点怀念。「以前的我，很笨，很模糊，拿最后一名，读最后一班，也经常留级。」

连漫画专栏名称「平旦」也反映了那时的心



情。「中学时不是很愉快，很多心事，喜欢看佛书，喜欢平淡是福，但是不想用平淡，就换了平旦，就这样用开了。」

后来漫画画多了，获得自信，找到自己，以前「比较自闭」的王德志，也变得开朗了。

作品不讲起承转合

王德志的漫画，笔触线条简单，课本涂鸦色彩浓厚，却很有风格。他画漫画时，90%的时间花在思考，想到点子就容易下笔。「想100个ideas，然后再筛选淘汰，想不到就看书、走动、搭巴士，到小贩中心吃东西，保证自己不和日常生活脱节。」现在，德志最想做的是旅行，到一个陌生的地方，让自己的生活周围都充满未知，让一些事情发生。让事情发生，往往就是创作灵感的来源。

风格的形成可能是因为没有受到影响，王德志看的书很多，但是却很少看漫画，也喜欢诗，说了夏宇和西西的名字。他漫画中跳跃的画面，可能就是受现代诗的影响。他的作品并不是渐进式的直线结构，而是每个画面都自成世界，能分散，也能综合。

王德志喜欢「South Park」，一些很无厘头的东西深得他心。「讨厌严肃，有人问我的漫画为什么没有起承转合，我觉得没什么必要，我又不当自己是在画漫画，真的要起承转合，我可能需要花一年的时间才想出一个有起承转合的东西。」

所以王德志的漫画天空中能出现飞马，因为他的创意从来就不愿意循规蹈矩，就像是一个困在课室中的小孩，外表安分，假装听懂老师的课，其实心思早就飞出课室外的秘密花园里，那里才有他认识的世界，以及他更愿意注视的玩意儿。

谁是王德志

Walau，你连王德志都不知道，肯定没看过《漫画无边》版了。自从阿敏主持《漫画无边》以来，王德志的《平旦漫画》就开始陪着阿敏成长。

王德志，26岁，檳城大山脚人，爱好是看书、看书、看书，目前在大将事业文化机构担任平旦创意工作室主持人。

四年前，王德志帮老师编辑的《向日葵》杂志画漫画，后来老师把漫画投到《星洲日报》，然后《学海》就开始向他邀稿，自此走红校园。

王德志的漫画在马来西亚多份报章和杂志上刊载，《平旦漫画》曾结集出版，最新出版包括《快乐Walau200招》和《我们不是坏学生》，除了马来西亚书局，本地书局草根书室和纪伊国屋书店也有出售。

最近王德志还成立了「平旦俱乐部」，让平旦迷聚在一起，推出笔记本、书签、T恤之类的周边产品，成为马来西亚第一个推出周边产品的漫画家。

注释

1. 用方言念，其实就是十分够力的意思，「够力」有很好之意。

2. Walau 和 Kanasai 是王德志漫画中常出现的词，这两个据说因电影《钱不够用》，而由新加坡出口到马来西亚的词汇，经过王德志发扬光大，已经成了马来西亚年轻人的口头禅。



乳房话题

☆林爱莉

回来以前刚好遇上台北某捷运站地下商场有个蛮大型的义卖书展，每本书都是订价的五折，或最低价位台币一百，我给朋友明诸买了本西西的《哀悼乳房》，回来后一直没碰上明诸，书一直搁在行李箱里，前晚要整理箱子准备再走了，我把书拿出来，随手再翻读几章，就像西西在序里说的，随兴地翻读。

回来后陈文茜的乳房也被怀疑是小魔鬼缠上了，本地报章转载了她谈论乳房的文章，有人说陈文茜最性感的不是她的乳房（尽管她的真的很美），而是她的脑袋。我虽然不是陈迷，但也喜欢听她主持的电台节目，无论发生了什么稀奇古怪的事，在她的节目里这些事情就变得有趣兼有学问起来。

陈文茜和西西不一样的地方是陈文茜很容易引起大众的注目，我可以想像到这段日子媒体是如何地追踪她的乳房，她的乳房或许会引起一段「乳癌热潮」，男人和女人开始省思女人的乳房和自己的关系，到目前为止，身边还没有因为乳癌而切除乳房的女性朋友，倒时常遇见了一些因为想要变成女人而把平原填成高山的第三性朋友，他她们的乳房都很高挺而美，因为不是真乳，我想他她们是否可以免除乳癌的忧虑？

我是女人，想要避开乳癌的话，生活饮食习惯就要小心调整，在外面生活总是避不开垃圾食物及因父母不在身边喋喋不休而变成微糜烂的生活。就像昨晚十一点以后，还和lid开车在已半入眠的大山脚找吃，我们其实想吃rojak，走到最后，在伯公埕前吃了肉粥，inai-inai，还有渍芒果，饱食后又想再来杯咖啡，再驱车往北海的太平洋广场，想碰碰运气看看有没有三点打烊的咖啡店，去到刚好看到IS Coffee准备打烊，我们失望地驾着车到处乱晃，一直北上去到Bagan Ajam的海边，美丽的沙滩上有些年轻人在露营，对岸灯火极明，那是Gurney Drive，几天前的凌晨还和Mak及lid在那里吃rojak，我们聊了一下，又忍不住嘴馋，再把车开出去，已是深夜两点多，竟然被我们发现一家未打

烊的华人咖啡店，还有卖satay，点了咖啡及satay，又吃了含咖啡因及烧烤的食物。

回到家，已是深深夜了，打开电脑，打稿上网等，接受辐射的洗涤，上床的时候已是清晨五点的事了。

唉这样的生活，使我不得不在经期之后小心翼翼地躲在浴室里自我进行体检，我不是西西也不是陈文茜，如果不幸也怀了个小魔鬼的话，山坡变平原倒不是大问题，不过如果从此要和五颜六色的药拉上关系的话，我想接下来的日子再也浪漫不起来了。

拜掰 bye

☆张玮栩

要走了。这期轮到我在《向日葵》和大家说再见，见芳刚刚才说在编辑室里只需交代谁来了、谁走了，就够了，没想到我马上就坐下来写再会的话。

此去伦敦一年，未知会面对何等生活，不过选择要离开是自己的决定，到时遇到挫折也得自己咬紧牙根熬过去。

见芳已经在催明年的专栏稿了。好，我要说再见了。再见。再见。



六个女生

☆林茹莹

强华老师说写call-in,顺便说说近况。所以我就在这里亮相了。好久没有亮相了,不知还有多少人记得我是谁啊?不过,已一段日子没上来向日葵编辑室帮忙,感觉上是脱节了,转变为读者了,会成为作者的时候是趁大学假期回大山脚时抽空上去编辑室被捉到而写的。哈,所以你可知道我有多懒了。

在吉隆坡马大校园是呆了一段日子,我还差一个学期就可毕业(如果顺利的话)。哗,转眼间就是大三了,真的好快。

对于即将消逝的东西,我总是慌慌张张的。就如这一次与5个朋友合写一本书。《六个女生》。这是兑现自己对自己的承诺,在毕业前写一本书。

事情发生的起点与经过,有时就是如此。

这本书的完成并不费很多的时间,大家很合作地准时交稿而且也会打字又会校对,剩下的排版编排工作交给希望空间做。所以看起来主编没什么工作可做似的。其实主编最主要的是做协调工作。

我们是慧敏、茹莹、丽云、佩娟、慧仪和丽琴。6个女生里5个中文系,1个理学院。6个女生里4个檳城人。6个女生全都挂眼镜的。6个女生会碰在一起因为爱写作投稿也想出名年轻时留个纪念,遇上潘老师真幸运,所以可以趁机出一本书。

《六个女生》里的有些文章是旧稿,也有些是在催稿收稿之际写的新稿。一些文章也是取自《向日葵》(《向日葵》的读者可能对阿佩与水查某郭丽云有些印象吧,佩娟是阿佩,丽云就是郭丽云)。所以是记录了我们的生活。因为身旁的每一件事其实都是流动风景,时光领着我们徐徐地走或快步地奔走。我们将身旁一些景物以文字记录下来以期盼能将流动的景物定格起来,然后收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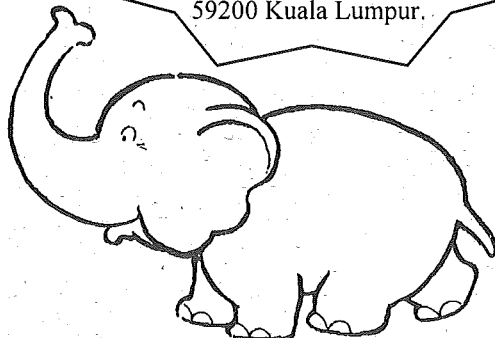
这书的封面说真的还不错哦。封面是丽琴的朋友设计,是我们6人争取的,因为依潘老师的意思一定是要我们6人上封面的(她说有助於销售书本)。我们不肯上封面,但同意将照片附在书的内页里。但照片冲洗出来了,大家都好满意,而且埋怨附在内页的照片没彩色!这就是主编的工作了,尽量让大家满意。

欢迎你来贴近我们的生活。

《六个女生》每本定价RM12,欢迎大家订购。有兴趣的朋友请勿用现金付款,可用Wang Pos / Money Order / 支票付款。抬头(bayar kepada)请写: Lim Zu Ying, 请勿在汇票领款人(Tandatangan Penerima / Payee Signature)空格上签名或写上任何字。

邮购的地址是:

Lim Zu Ying
8-3-2, Vista Angkasa,
Bukit Kerinchi,
59200 Kuala Lumpur.





我的一个重生

☆陈采灵

我去了博特拉大学。当初知道没有一个朋友和我上同一所大学的时候，实在非常担心，忧虑。可是过了一个星期总算一切都稳定下来了。只是不太习惯在这么一个校园里找讲堂。每一天都要走大概二十分钟的路途去上课。瘦了，也晒黑了！

在这儿生活仿佛另外一种重生。开始学

习独立，开始凡事都要靠自己来解决。没有了身边的一群好友，失去了可以依靠的人，感觉就象飘浮在海面上的木枝，靠不到岸。可是还好可以重新认识外面的一些人，重新开始另外一种生活，让自己的视野广阔一点……

现在才晓得游子们的思乡苦……那一份浓浓的挥之不去的想回家的欲望，纵容着我逼迫着我……好想拿起背包就冲回家去！可是不能呀！我已经长大了！我知道我必须成熟一点，独立一点……脑袋里头一直盘绕着王杰的回家……家，太远了……现在才懂得那一声声沉重无奈的呐喊……

我在努力着另外一篇稿。对我那三两天才动笔写作的性格实在觉得惭愧。在博大，听到一位讲师说，「Kalau nak buat sesuatu, buatlah bersungguh-sungguh！」我觉得我应该开始bersungguh-sungguh了！

校园里的生活不算太忙。可是还是不太熟悉这儿的建筑物和许许多多复杂的路。让我觉得惊奇的还是华巫印这三个种族竟然能共同生活得这么好。在文化晚会那天，不论是华人、马来人、还是印度人都一起欢呼、一起为自己的队伍加油。让我感觉到其实我们大家都是合一的个体，为着同样的目标共同前进。现在我真的非常有信心，我们三大民族会生活得很好。



想被疼爱

☆思涵

我最近(大概已经9个月了)都没有投稿。写了些东西，不是为应付功课，就是自哀自怜，为自己平淡的思想生活打一支兴奋剂。

最近特别喜欢搭轻快铁。因为我最近对周围的环境(那些会动不会动的非生物)都患上冷感。我想研究生物。想看人，看动物。但是，对小强依然保持三尺的距离。

我这九个月来，是活在没有宠物情绪里。还记得我提过我养的Hamster，Cheap Cheap吗？它还安然健在呢。我离开以，一直害怕它会死去。但，它在这儿，可是快活似神仙呢。每天有Jagung、有萝卜、有苹果可以吃。时不时还可以吃香甜的马蹄。

人为什么要养宠物呢？是想宠爱动物还是怀着一个希望，渴望有一天也被宠物疼爱？单身女人和王老五为何要养宠物？嘿，何不来个专题，我们来「研究」一下人和宠物。

我还是一样喜欢有事没事上网。最近常做的事，就是Random Search一个人来进行研究。结果发现，有些人对自己的生活是毫无情感的。他的衣食住行周而复始地重复着。他也不会介意。有些人失恋一次，就想再也别去爱了，到了适婚年龄，找个人生儿育女(我总觉得他像是在找个品种好一点的人，以便结合。)

在网上，人们喜讲真话，(可能他们平时不得不说谎)，不然就是喜欢说谎(可能他们平时不能不诚实)却又讨厌事实。当然，也有例外的，就好像我大多数时候，都是讲真话的。然而，这种气候真话听起来往往都让人觉得假。

你们说呢？



我不要同情，只要粮食

☆顾家威

1. 终于毕业了！若无意外，再过几天就会站在宜力 (Gerik) 某小学的课室间教书……宜力在哪儿？就是玲珑 (Lenggong) 再上一点啦！接着就听到宝儿一伙说：「还好啦！山明水秀，基本设备尚算健全的小镇……」强华则大锣大鼓嚷嚷：「不打紧，到时可以去那边找村姑，可以去找村姑！」见芳只是依在编辑室与电脑室之间的门没有说话，但却用很悲戚的眼神望着我。（编按：我有吗？真的这样吗？其实，我相信春天无所不在。）

自从获知教育局调派的消息后，我就一直被大家那种「惨罗，被派去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的同情所包围着，却总不忘在最后加上：「不过，其实那边也不错……」来安慰我。其实比起同样申请霹靂州，却被调往丁加奴或柔佛的同期学员来说，我算是「幸运」的了！反正我在去年早已开始购入大量的CD和VCD，且复印了不少从师范学院资料中心和怡保公共图书馆借来的华文书籍；就像别人怕战乱囤积食物一样，我就是准备到时被派到偏僻的地方教书时可以将这些精神粮食带进去「充饥」。

2. 去年整整一年没踏足大山脚，昔日教过的初一A班的小瓜如今都变成长长的大瓜了！与他们寒暄，虽能感觉成长带给他们的改变，但见他们个个一脸靦腆的模样，昔日的稚气又跑出来了，仿佛又回从前我这位班导师和他们尚矮矮小小的瓜儿们上课的日子；回忆，的确是很美妙的！

3. 甫回到了热闹的编辑室，强华就问我《向》的意见，我想起刚刚与大瓜们聊到高了一，应该实实在在去探索自己的未来，找出自己欲走的路。看他们一脸狐疑说什么还早啦，我道：「青春的小鸟一去不复还啊！凡走过的必定留痕……」看近几期的《向》，已经没有以往那种一口狂饮汽水然后打嗝的快感，反而像一杯醇醇的老酒，需要细细地去品尝它竹的芳香。通过见芳编的《向》以及她用电脑打来短短的信笺，不难体会她的用心及努力，欲发「好奇地想向这位小妮子打听过去的生命，找出内里底意义」，因为我相信现在的成绩，取于过去的决定。三年学院生涯反而带了一箩筐的疑问出来；为了将来的不惑，唯有当下努力！

出发到檳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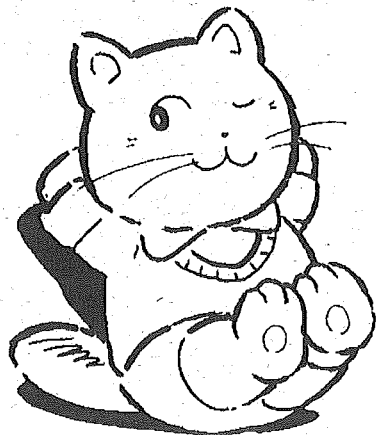
☆艾斯特

我很欣赏你们，是真的。但，SF曾经给我与朋友们在中学的一段不好的回忆。也因为SF，令我们不敢再接触文学之类的东西。它无形中成为我们的禁忌，现在让我来打破吧！

我不晓得我的文章可以投在SF里头的那一个部份，如果不能刊登，你们大可以把它拿去烧，但不要让我看到。

我现在在吉隆坡拉曼学院，大众传播公关系二年级。玮栩要做吉隆坡的「出发」，好啊，让我知道一下吉隆还有什么什么地方好玩的。这里的生活快把我给逼死了，我需要一口新鲜的空气。（吉隆坡专辑已在24期刊过了，兴趣的朋友不妨向我们邮购）

我虽然有好多好多的话想说，但这阵子，我的脑袋很空白。我想不如也「出发」到檳城走一走（请翻看本期第10版），它还是有好多好多的地方与事物深深地吸引我，我有好多好多的回忆都没有带来吉隆坡，怕这里的环境弄肮脏。



回到槟城。

★王见芳

2001年我们任意选择到每一座不同的城市，在我们即将出发的时候，有一些朋友提供我们不同的意见，希望由我们来介绍他心中美丽的城市。但其实只要把心带在身上，不论我们去到哪里，哪里就有它美丽的地方。

今天来到《向日葵》的最后一期，真的很希望可以在旅程告一段落以前，回到原点——槟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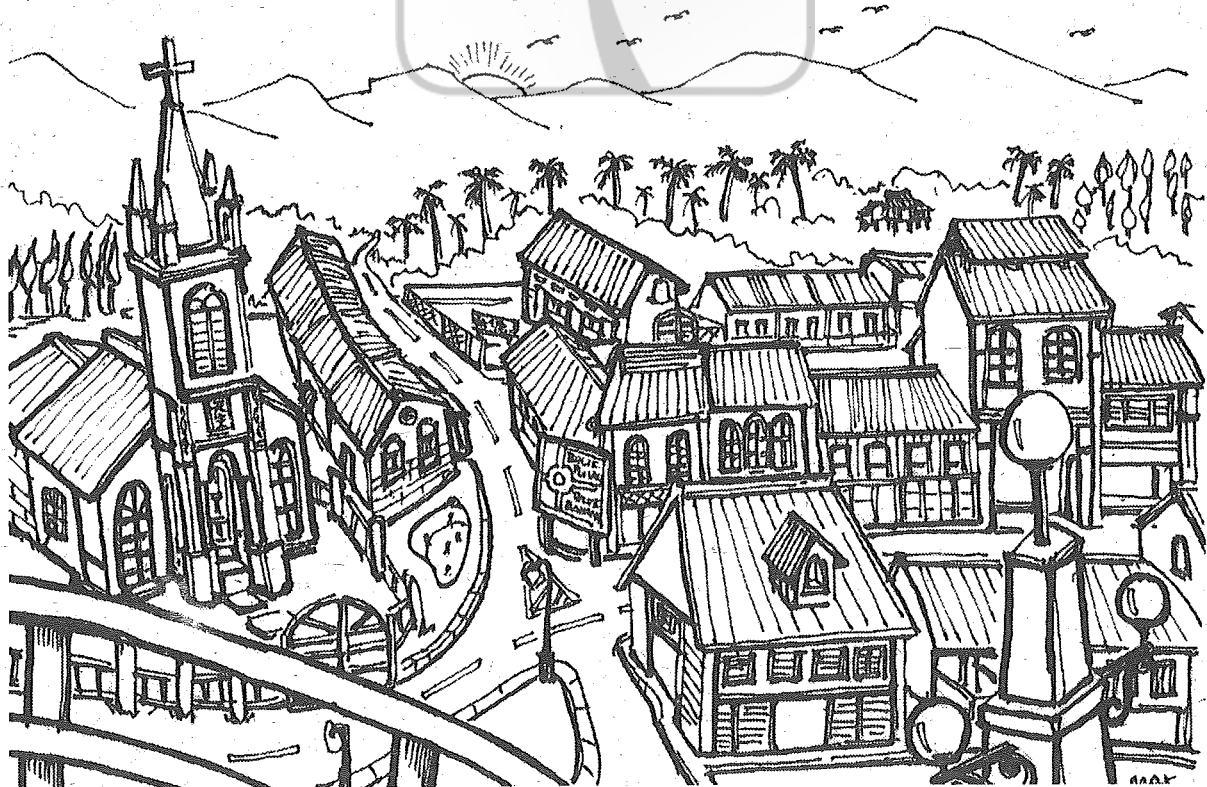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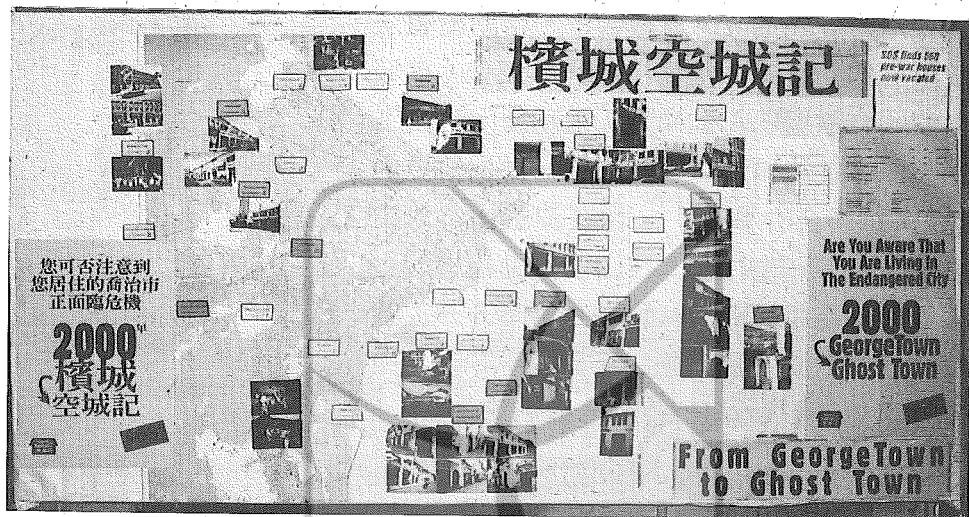


图 / Mak

历史的城，及人

与社区工作者——黄文强叔叔的谈话

☆ 噠噠噠噠



那时候，癌症问题和环保问题在大家的谈天中开始被重视起来，报章上也不时会报导有关的文章，我开始留意到一个陌生的字眼，有机农作、有机蔬菜、还有有机农场，我把「有」和「机」拆开来又装回去，还是无法理解这个字眼——「有机」，多么新奇的一个字，「有」什么「机」呢？

有一个早上，我在浮罗山背的巴士总站遇到一个人，头发长长、胡须长长、穿着已泛黄的白 t-shirt、短裤及一双日本拖鞋。这是一个很奇怪的形象，我和同巴士的同学马上可以断定他不是小镇或附近山上的人，我们热烈地讨论了一些日子，直到有一天，这个人出现在报章上，和那个奇怪的字眼放在同一个版内，「黄文强——有机农场」，很有意思的一个组合。

出国读书以前，我经常到山上去，有时候去爬山，有时候带同学或朋友去参观农场，有时候去拜访山上的农民，我认识了文强叔叔（第一次我是这么叫他的，后来却改口成黄先生了），这么多年来，我一直都很佩服他在岛上所做的一切，包括去年在台时朋友捎来消息说文强叔叔因屋租法令问题而遭到警方扣留（后来当然没事），我又知道了他为岛上的人所做的，不只是保护绿色的自然环境那么简单，回来度假的时候，我去乔治市找了他两次，两次的聊天都让我对岛城上的事情了解不少，我感动於有像他这样的一群人如此爱惜一座岛，和维护岛城里的人们的权益。

黄文强／怡保人／留学澳洲建筑系／住在槟城
10 年余／长期进行有机农场事业、年前与友人及乔治市居民成立「自救会」，帮助屋租法令废除后的受害者、推动槟城人权工作（槟城反内安法令联盟 P.A.I.N.）、推动新闻自由工作／长期住在槟城师训学院对面一单层排屋内（槟城有机协会办事处）、曾在浮罗山背双溪槟榔山上租下一老木屋（在山上鼓励榴槤园主农闲时种植有机蔬菜）、曾在乔治市开一家餐厅鼓吹健康饮食、最近把二条路 S.O.S（自救会）办事处迁到 Lrg Pragin 一战前屋



槟城是一座岛，也是一座城，我们常常想到岛上的沙滩海风和阳光，却忽略了城里满街满巷的街屋，这些街屋见证了槟城，尤其是乔治市的演进，是殖民地文化也是峇峇文化的遗迹。生活在这座历史文化城里的各式各样的人各有各的故事，和文强叔叔聊天时，他就告诉了许多有关这座城里的事情，一座城和一群人之间无形的关系，我们看见城里的建筑物，看见城里的街道网络，看见城里来来往往的男男女女，而城的隐喻紧贴着它的命运，持续与我们看得见的城市周旋着。我取得其中一个解码器，打开乔治市密密麻麻的建筑物与人的关系图。

几个重要的句子

1. 符咒般的屋租法令使老街屋的身价低廉。
2. 废除屋租法令后屋主提高租金。
3. 没有能力缴付者被迫搬迁。

以下是我们的谈话记录

I 人的价值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造就城市风貌重要的一环，一座城的特色，是靠人的心思建立的，视觉所接触的建筑物或街道，都是因为住在城里的人喜欢这个地方，对它有信心、有感情，把他们的美丽想像用心地投注在这座城，这使城的水准与一座新兴的城比较起来，就不一样了。因此从事城市策划者，他们应该更重视人的价值。

（我们可以望见一些新兴的住宅区或城市版图上，该有的街道商店都有了，但是却感觉不到城的生命）

II 城市的概念不能只是建立在城市的人口数量、生产力、基本设施等等，我们不能忽略城的精神，一座城若重视它所拥有的重要作家、艺术家、科学家等等各种各样的人文产物，这座城将会比别的城更精采，更有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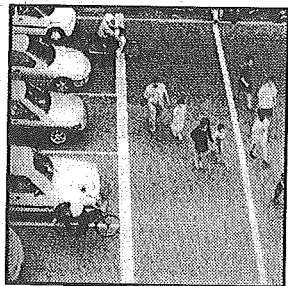
III 乔治市是一个很成熟的社区，住在城里的人对城的非常熟悉，而市郊如阿依淡或峇央峇鲁却是新的市镇，在邻里之间的关系就没有那么密切了。

乔治市这个大社区，整个市都有他共同的历史，但其内部也有很多小小的，如邱公司、二条路、Pulau Tikus 等以他们的原来的 committee 为中心点的小社区，乔治市那两百年的历史成为记忆的发源地，很多事情都在这都市里发生，居民都有共同的记忆，一代传一代，造就了老居民们与外面的人有不一样心态，这种心态、居民的人际关系、联络网，形成一个历史性的社区，这样网络一旦被破坏，就很难再重建。

IV 如果因为担心人口过密，疏散人口的策略，应该是针对后来才搬进来的新市民；那些住了三代、四代、五代的老居民们，应该有优先权住下来，他们非常希望可以长时间住在这座熟悉的城里，可是现在却因为屋租太高了而被迫迁走，这是人文方面一个很大的破坏，我们把城里原有的结构打破，却无法重新塑造新的生命。

V 只有没有远见的人才去破坏一座城的人文结构，住在城里的这群人用了这么长的时间住在一起，他们互相适应、互相接受，早已营造出一座城的气氛。若是把这群人迁走，叫一批新的人进来（在老房子里从事商业活动），将会与城固有的文化起冲突。

VI 住在这里的人，不管老老少少，都希望住的地方符合他们的需求，他们最不高兴的事情就是各种机械的吵杂声、过於拥挤的街



道及逢雨便水灾的城市等恶劣的生活环境，这导致我们的生活素质降低，如果执政者敏感，关心民生要求，他们就应该优先处理这些问题，以防它持续恶劣下去。

VII起初接触到的那些居民使他觉得非帮他们不可，那是一间楼下养马，楼上住了24户人家的老屋子，每户人家各佔一个房间，每个房间住了五六个人，整座老屋子就住了整百人。

这座屋子的基本设备极差，只有2间坏了的厕所，楼下建了数间冲凉房，男女老少都是穿着沙龙去冲凉。楼上的公共空间只有走廊，约3、4尺的地方，还要做为烹煮空间，整体而言，这是一个非常拥挤难过的生活环境。

获知这件事，他觉得有必要帮助他们，他认为城市的辉煌成就是由这些人所建立的，然而在大家享受先进为我们带来的利益时，却忽略了这些老居民的基本福利，使这些老功臣最终变成无壳蜗牛，於是一群有心之士开始连同居民们展开自救工作，成立了简称S.O.S的居民自救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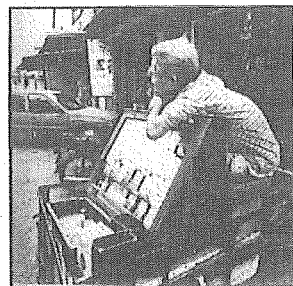
自救会是由民间各专业人士及居民们组成的团体，他们的工作主要是协助这些住在市内战前老屋的居民们解决他们的住宿问题。这些是因为废除屋租法令后房租高涨无法负担而流落失所者，也有些是因为生活环境太拥挤恶劣者，各式各样的问题，都由自救会去和屋主交涉压低屋租，或向政府申请廉价组屋。

VIII在他们帮助的人之间，有些年龄已老，有人已行动不便，很多时候，他们都要靠邻居的守望相助，例如添购日常用品等，邻里关系密不可分，在被迫搬迁时他们多数要求可以集中搬往同一个地方。这样一个人与人的关系是城市生活中少见的，若这样的情感网络被破坏，同时也是一个人文环境的破坏。

IX还有一位参与谈天的uncle也是被迫搬迁的租户之一，他原本是在城里开中药行，但已搬离他原来的地方，uncle表示他对老家和老邻居的感情很深，实在不想搬走，只是被逼得太厉害，现在他还是会抽空驾着摩多回去那里看看走走，有些邻居还在，但大部份已各分西东，他失望地说：「法律实在很无情。」

X槟城的特点是与众不同的文化，住在岛城的人或许不自觉，但外来者很快就感受得到。比如说我们可以在同一条街上看到教堂，又看到回教堂，走下去不远处又有一间印度庙或华人的庙宇。又或者我们可以看到四处都有可以吃的东西，而且是不同的饮食习惯的种族的食物都摆在一起卖。这是一个非常特别的组合，体现出多元文化的槟城。

XI新城与旧城在替换时期应有一个平衡。新的东西来的时候，我们得考虑如何保留旧的好东西，尽管现代主义是一个很难阻挡的浪



潮，但欧洲早已有制衡的方式，即保存文化运动的反方向浪潮，因此我们在城市发展计划中，不能一味地要求新的、充满现代化的，我们得要考虑市民是否喜欢，是否接受它们。就如光大 (Complex Tunku Abdul Rahman)，在这座城里是一座很新的建筑，可是建了那么久，使用度並不很高，最终只落得好看不好用的地标而已。

X II 檳城是一个值得去观察、研究和书写的地方。很多很有价值的东西若我们没有去发掘、去重视，就会被无知的人视之为垃圾。

早期有新加坡人常会开着货车来檳城寻宝，他们四处晃，看见有人搬家就去翻他们丢出来的垃圾，往往会在里面找到古董。

因为无知，所以不懂得去欣赏一座城的历史，和城的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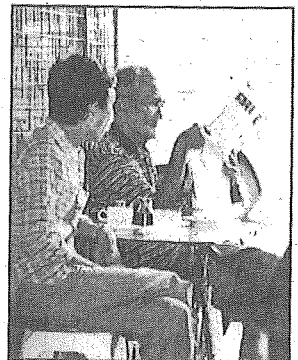
X III 本地的文化界很少人在书写我们的城市，反而很多外国学者来了之后，回去都会书写他们眼中的檳城。现在因为我们的人文之城即将面临浩劫，也有人开始透过各种艺术去记录她，以摄影或绘画去描绘城市的风貌、或者以文字透过媒体去书写城的历史。

XIV 一个人热爱他的地方，他会每一个角落都很熟悉，有感情，他一定很懂得去描述他喜爱的地方。老一辈的人对这里真的很有感情，他们盛载着很多故事，但是他们没有书写的的能力，也不懂得绘画；而我们的文化人／知识份子有这样的能力，却好像又少了这一份感情，我们看不到多少人去重视她。

XV 要是有多人去记录她，会是很好的的一件事。我们需要更多的年轻人来认识他们的社区，或者乡土。

噠噠噠噠的后记 1：檳城是一座岛还是一座城？乔治市是一座城还是一个市？我在文中没有清楚列明，在书写时，我有时用岛，有时用城，有时是市，甚至有时用岛城，也有时用乡土，这些名词对有些人来说是很重要的，但是对于我这个刚开始深入去认识「我们居住的地方／我们生活的空间」的人，我相信只要能渐渐釐清我对他的情感，答案必然渐渐清晰。

噠噠噠噠的后记 2：在写这篇访问稿的时候，我回想起自教会会所里其中一个大壁报——「檳城空城记」，自教会统计了檳城市区空费的老房子，没人居住，也没有维护，空荡荡的房子遍布了满城，使我想起马六甲的旅行，无论是清晨中午傍晚还是黑夜，走在马六甲城的街头，总是不太会碰见什么人，经过许多美丽的房子，两扇门深锁着，少见有人出入，更别说遇到谈笑风声的老人妇女，或着放学后在做游戏的小朋友；我无法想像乔治市里的人若都迁到新的卫星市或新住宅区，我们妩媚的城市风貌是否在强制化妆之后，会比以前更迷人；同时，一座城的故事，是否还能继续说下去？



原点旅行

我们总是以为自己已经摸透了这座岛，於是对岛失去了新鲜感，我们开始坐长途巴士，或者坐火车，甚至是搭飞机，到别人的城市去旅行，就像别人也到我们的地方来一样，大家都带着游客的身份，去认识一座生命中新的城市。

然而2000年7月23日及24日，土生土长的槟城人林宽慰、吴汉民、李振辉及骆仁骏策划了一场「发现槟岛之旅」，出发前，他们忽然「失忆」了，忽然对这座岛陌生起来，於是，从问路开始，他们以游客的身份，重新认识「他们居住的地方」。

☆ 林宽慰

有说，人是一种无法轻易满足的动物，旅行则是填补各种欲望的最佳方法。在绵延不绝的游徙路线中，我们不断的发现新事物，不断的得知，不断的欢天喜地。因为抛掉了过多的烦琐事务，没有后顾之忧的我们反而更能清晰的了解世界、身边事物，还有自己。

今年的7月23日及24日(2000年)，4位土生土长的槟城人，李振辉、吴汉民、骆仁俊与我，决定假扮成外国游客，在槟岛展开了一段「别开生面、史无前例」的原点旅行。（「原点旅行」一词乃台湾乡土作家黄春明的用语，意即：在自己居住的地方开始旅行。）

为什么我们要掩饰自己的本地人身分，采用怪模怪样的游客装扮，以及南辕北辙的蹩口英语去跟沿途见面的人们打交道？

为什么我们所选择的旅游地点不是绮丽梦幻的美国迪士尼乐园，不是「三年八月走不完」的中国长城，不是神秘莫测的埃及金字塔，而是我们居住了廿余年的家乡——槟岛？

为什么我们在重游熟口熟脸，「新鲜感」渐逝的极乐寺、臥佛寺、博物馆与椰脚街回教堂等名胜地时，内心依然迸发着说不出口的波动？

为什么「槟城人眼中的槟城」总是与「游客眼中的槟城」有所距离？外地人传言中的「大槟城主义」是不是存在？槟城人最引以为豪的「槟城特色」又是什么？

7月24日的午后3时半，结束了为期两天一夜的原点旅行后，我与随行的3位朋友恢复原貌，乘搭渡轮重新回到了槟岛。

当槟威海峡的海风一阵阵袭来时，我无法控制住我脸上的微笑，以及内心暗涌着的感动——因为我知道，许多萦绕心头的问题终于找到了答案；因为我知道，我将会比以往更加了解我的家乡；因为我知道，我已在这岛上的泥土下了一颗思念的种子，大概是一辈子都不想离开它了。

发现槟岛之旅行程记录 (摘录部份)

7月23日

时间 · 9AM

地点 · 槟城丽士戏院门口

我们四个人站在丽士戏院门口的街道旁，一脸「初到贵境」的生涩模样。未几，成功引来了一位居位于此地的老太太。

这位七十多岁的老太太身着纱笼，赤着双脚，兴奋地指向高耸入云的光大说：「光大可曾是全东南亚最高的建筑物呐！它由我们的前任首席部长的胞弟林苍吉所设计的……」说着话时，她的双眼闪着亮光，我们一时也搞不清楚她是为了自己流利的英语，还是为了槟州政府的丰功伟绩而自豪着。老太太问我们来自何地，我们顺口说仁俊和振辉是台湾人，汉民是新加坡人，我则来自于韩国。

时间 · 11.30AM

地点 · 观音亭

我在槟州最古老的庙宇——观音亭的右门口，与一名行乞的老人展开了对话。老人以流利的英语耐心地跟我讲解观音亭的来历，又指出庙内一切摆设所代表的涵义。我问他为什么会选择在这儿行乞，他回答说，他正居住于老人院，讨钱只为了要消磨时光。说时语气不带一丝的自卑。在布袋戏锣鼓声的陪衬下，看着老人充满光彩的脸孔，惊觉自己对许多边缘人物所存有的偏见完全被打破了。

「别太相信自己的眼睛！一个人若能知道自己为着什么而活，那绝对会远比他外型所显示出来的表象来得可贵。」我对自己说。

7月24日

时间：11.30 AM

地点：臥佛寺

仰望大殿里侧身卧着的佛祖，佛祖亦以含笑的双眸俯瞰我。不管寺外的世界如何改变，寺内的庄严祥宁永远如是。

折腾了一天半后，终于在臥佛寺里见到了全槟最完美的佛像。

时间：12.30 PM

地点：慢驶着的霸王车内（臥佛寺——槟岛码头）

付了RM 5的微薄车资，换来的却是一个不计金钱的热心服务、数段前所未闻的槟岛旧事，以及一位老居民对槟岛的真挚感受。

这位霸王车司机是一名五十余岁的马来男子。为了让我们看清楚街边的古老建筑物，他特意把车子得好慢好慢（甚至不惜走远路），彷彿要在即刻间把他对槟岛的念旧情怀倾吐出来。

「这就是我最喜欢的老屋子。你看它墙上的浮雕……」在路途中，司机徐徐停下车子，指着一间荒置了的英国式别墅说。

「政府应该把城市发展计划设立在乔治市以外的区呀！槟岛这么大，为什么他们就偏偏要毁掉我们的文化资产，灭去我们的童年回忆呢？」被问及有关槟岛战前古屋的看法时，他又无尽遗憾的表示。

当车子驶入海墘路时，司机指着一整排的宏伟建筑物，向我们透露了一个湮没多年的秘密——原来，这些建筑物楼上的露台栏杆在从前全都是空心的。早期的槟城华人就用它们来私藏鸦片，以逃过政府的侦查。

「光是用肉眼来看，我们怎会发觉到这些被历史隐藏了的趣味呢？」他说。

啊，我们的旅程终于结束了。我们下了车，挥手向这位可爱的司机说再见。抬头望去，一艘渡轮已经岸，静候着我们的莅临。

我们背了行囊，快步的向着海洋的方向走去——不必急于回首，因为我们知道，在1小时以后我们又将乘搭渡轮回到槟岛。犹如一个被抛向远处的回力棒，不管离去了多远，终归还是会回到原点的。

况且我们根本就从未离开过呢！

在故乡旅行

☆李振辉

我是槟城人，就是种典型带着浓厚大槟城主义，去到哪儿总要拿来和槟城做比较的极端份子。这种超地区性优越感的心态往往让外乡人颇不是味道。然而，在沾沾自喜当儿，我不禁自问：槟城，到底有什么好？有什么值得引以为傲？

是的？槟城到底有什么好？尤其是现今政府忽视古迹的重要，无良发展商横行，一片翠绿的土地被都市化这个洪流吞噬取而代之的是一栋栋空置的办公大厦，一层层毫无生气却又价格非凡的高楼寓所时，更难寻回昔日那朴素无华的模样。

当时代变迁，一些该属于槟城人民资产被破坏被侵占，一片片丛林被砍伐，露出光秃秃的黄泥，污黑汪洋中漂荡的是一堆堆现代废物，山已不再是山，海已不再是海的时候，是不应该去反思这个我们曾经义无反顾引以为荣的岛屿，究竟如今还存有什么得吾等誓死拥护她的声誉？还有什么地方值得向外人炫耀？

是乔治市吗？是康华丽堡吗？是极乐寺吗？是卧佛蛇庙吗？还是新关仔角等等这些我们熟悉但实是全然陌生的旅游景点？熟悉，是因为它们都存在吾等生活当中；陌生，是因为我们不用一双透彻的眼睛来注视、看待她。

怀着这个疑惑，我与另一个同样对乡土有着无限溺爱的槟城人，选择了在自己故乡旅行，循着一步步早已熟悉的足迹，去寻觅去探讨去追寻，以外人的角度，回过头来重新注视 / 省视这个孕育我们成长的故土。

启程那天清晨，我们随着霸王车司机在乔治市内打转，一栋栋被搁置的戢前老厝，参杂了部分新颖的店屋，快速地在眼前闪过，我仿佛在时光隧道中穿梭，目睹了它从昔日的光辉逐渐地褪色，进而没落。

司机每每经过任何值得推荐游览的景点时，不忘停下来解说，从以前、现在、传说、真实或虚幻的故事，由他口中一字字溜了出来，化成一幅幅绚丽的影像浮现在我眼前。

而若干年后，再由同一个人解说的时候，景物许是面目全非了。他可能停在一个崭新的高楼大厦前，面对着摸不着头脑的旅客，从他口中流露出来的语句，可能是这样：以前啊！这里曾经是怎样怎样的……。望着毫无生命、冷酷的建筑，他们是怎生去想像那已不存在的景色呢？

我们提着熟悉的步伐，在熟悉的街道来回踱步，踏遍了椰脚街，穿越了小印度、爱情巷、南华医院街、钻进了冷漠博物馆，强迫自己走入极乐寺，在满街都是老外的牛干冬某间旅店留宿。

这一刻，才能真正感受你并不属于这片土地，更可以冷静的目光来窥视你一直忽略的一切；这一刻，方知晓过去对这片土地是如斯地淡然，虽说满口的热爱或行动的关怀，可你并未曾真正去察觉她的所需；而这一刻，当络绎不绝的车与人龙在身边飞快地流窜而去时，你终于可以看见你的灵魂走了出来，默默地注视着你空洞的身躯，冷漠而从容地离去。

回程的那个下午，从渡轮眺望这个逐渐失去美丽的岛屿，四处林立的高楼，正贪婪吞噬着一片片绿地，剩下升旗山孤立的躺着。酷热的阳光洒在她身上的每一寸土地，也映红了我的眼眶。

槟城已不再是我们的净土了，而我们的净土在哪里？

Balik Pulau Pinang

☆ 林韦地

我站在渡轮的前头，仰望着那座高楼，它像是一座灯塔，指引我回到你的身边。

今天海上的风不寻常的大，将渡轮吹得摇摇晃晃，这一直很平静的内海突然装得很凶恶，但它还是绿得温柔，你应该在码头等我吧，我就快要见到你了。我得承认我是紧张的，我不知道这里的一切是不是还和我记忆中的一样，有着一样的高山，一样的绿水，一样美丽的岛，还有，一样的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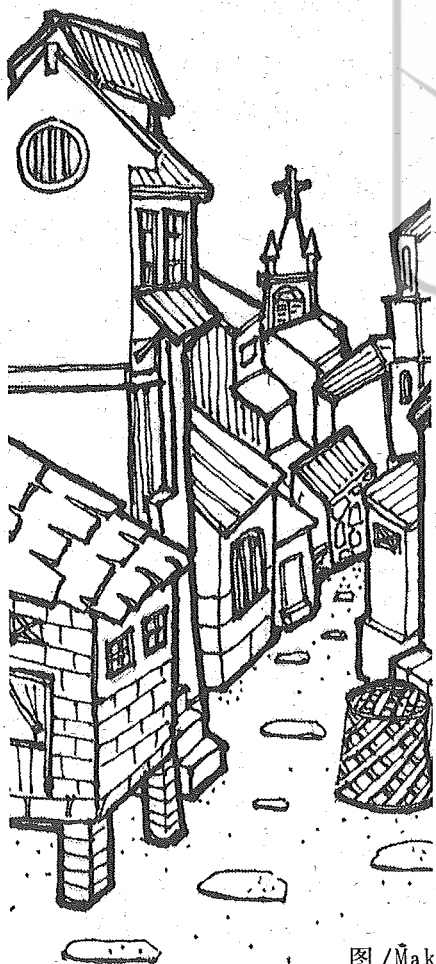
渡轮靠了岸，我快步走下去，没有理会在旁边叫卖的小贩，在人群里寻找你。我看到你在向我招手了，我有这座岛屿和你的熟悉的感觉在等我，你跟我说了些什么，但我听不清楚，这座城市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吵杂，汽车一直从我们身旁呼啸而过。

原来你说你也买了一辆车子，泊在码头的停车场里，要我们先上车再说，我说好的，陪你走去。路旁一位三轮车夫问我们要不要坐三轮车，我犹记得我们刚开始在一起的时候，你总是喜欢边和我一起坐三轮车绕市中心一圈，边吃着冰淇淋，我想现在我们应该都没有这样的兴致了吧，不知道是因为我们长大了，还是这座城市变得吵杂。你向那位车夫摆了摆手，拒绝了他。

我仔细地端详着你的脸的侧面，你还是那么地秀丽，那么地好看，脸却好像蒙上了一层灰尘，是因为这座城市的空气变脏了，还是它有太多来来往往的客人？

你问我想去哪儿，我说想去Balik Pulau看看，从前我总喜欢开那辆没有冷气的车带你去那儿，上山以后把车窗摇下，让山里的风顺着路拍打在我们身上，感觉好清凉，好舒服，然后找一个好的地点，两个人坐在山坡上看看绿色，聊聊我们彼此。

你驾得好快，穿过车子更多了，但马路还是小小条的George Town，穿过还是一样雄伟的州回教堂，穿过Air Itam里好几家新开的百货公司，来到了岛的后山。可能是我的错觉吧，整个场景看起来像从前一样。为什么我们在一起时，时间总是溜得特别快。你边开车边说说笑笑，聊你的工作如何，家里如何，弟弟妹妹们怎么样了，又交了什么新朋友，和从前相反，从前时我总是说了一大堆大道理然后你专心地听，而现在轮到我只能静静地听着，我觉



图/Ma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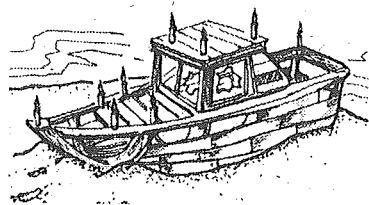


图 / Mak

得自己好像错过好多，好多改变等着我去重新了解。

到了 Balik Pulau，这里还是有着和从前一样的小市集，好高兴，有一种熟悉的感觉，就像它的名字般和我的心情好贴切。我迫不及待想上山看看，催促妳开快点，妳笑我像是没去郊游过孩子，其实，我是真的好久没有陪妳在这块岛上郊游了。上了山，我把窗户摇下，享受那凉快的风，妳也把冷气关掉，摇下窗户，不理睬风把妳的头发吹乱，我转过头去看妳，敏感的心被触碰了一下，右手放在排挡上的妳的左手上，妳笑着问我干什么，但手还是让我握着，妳还记得，从前妳就是这样子手被我握着帮我换挡。

经过几个风景区，车子开始多了起来，路旁随处可见在叫卖的小贩，清新的空气被令人作呕的废气所取代，我们只好把窗户摇上，打开冷气，这是多么令人沮丧的一刻。在车队中排了许久，我们才得以进入山中的更深处。

依稀记得从前我们总喜欢到一条小溪流去玩石头，两个人都穿着短裤和拖鞋，妳长得没有我高，水一下子就淹到妳的膝盖，妳把裤管卷起来，再继续玩耍，但妳越玩越高兴，裤管也越卷越高，最后还是全湿了。妳最喜欢把石头在溪流中间排成一列，妳说妳要做一道堤，截断这条小溪，要我帮忙搬石头，还催我快点。妳每次都是一副很认真的样子，跑上跑下，也不管自己的双手因在水里泡久了而变得皱皱的。等到妳好不容易玩累了，我们就坐在溪旁一颗大石头上休息，边聊天边看着我们合力建造的堤防，当然这个由大小不一凹凸不平的石头搭起来的堤是不能支持多久的，一下子就溃堤了，妳总是觉得很沮丧，为什么我们没有办法把这些水留住，而我总是劝妳别这么想，为什么要把水留住呢？我们一起看细水长流不是很好吗？

我问起妳关于那条小溪，妳告诉我那一带开始兴建水坝，从前的小溪早就没有了。看来我们做不到的事，已经有人替我们完成，圆了人类的经济发展梦，只是原有的青山被砍得一点都不剩了，而我们的细水，也不再长流。

我们走到一座山谷，妳把车停在路旁，妳说在我走后，妳心情不好觉得很闷时，就一个人开车来到这里，对着山谷大喊，或把石头用力地丢下去，不过已经很久没有来了。我们下了车，我的皮鞋踩在泥土上，觉得很踏实，却把皮鞋弄脏了。我站了很久，看着这一片是多么协调的绿色，有树，有鸟鸣声，有虫在我的面前爬过，我没有说话，妳也没有说话，像是在为谁默哀。良久，妳才说天快要黑了，早点下山好，我应了妳一声，却舍不得转身，想多看两眼，因为我想到可能在不久后的将来，这里将不再是一片绿色了。

妳载我到 Gurney，我想也好，可以看看海，妳说那里刚有一间购物中心开幕，里面有不少名牌专卖店，很不错，算是岛上最值得逛的一间购物中心，里面也有比较高级的餐厅，说我们可以一起去走走。我皱了皱眉头，说我还是比较想吃很久没有吃的小吃，像福建面，粿条汤，叻沙，云吞面，还有好多好多，这座岛的小吃一向是被誉为全国最好吃的，而且我们也可以看看海。妳没有多说什么，像从前那样，就依着我。

天已经黑了，虽然岛的天空一直都是很晚才黑的。望着大海，只看到漆黑一片，镶嵌着几点亮光，像是星星，却能清晰地听到海拍打海岸所激起的浪花的歌声。我还记得从前的时候，总是在晚上叫我载妳到这里来，边吃妳喜欢吃的 Rojak 边听海，但现在我品尝我怀念不已的小吃时，妳却不断地在说那家牌子又出了新款式的衣服，那家牌子的皮包如何如何，妳最近又喜欢上什么牌子，花了多少钱，而且越



图 / Mak

说越兴奋，你的声音盖过了海的歌声，我越来越心烦，忍不住问你还能不能谈点别的，像从前那样，你愣了一下，没有生气，只是说我这个人有点难搞，你记得从前我带你来听海时，我总是提醒你多懂一些流行资讯，多了解关于名牌的东西，免得出去时被别人笑是土包子，吵死人了，害你不能专心听海，好了，现在你多留意了，又不满意，觉得以前的你比较好。我听了默然，不敢多说什么，只是觉得当初的我可能错了。

隔天一大早，我和你说我已经和朋友借了车，想离开这座岛，你听了很吃惊，问我怎么不多留一阵子，我说我觉得这里的一切都变了好多，和回忆里的不同，我不大喜欢，想离开。你听了没有多说什么，我看得出来你很难过，但你还是依我，和从前一样。那时我说我要去远方走走，去看看世面，你问我留在岛上不好吗，我说我不想在这里待一辈子，你问我多久会回来，我告诉你那会是很久以后，然后丢下你，丢下这座岛，扬长而去。今天，在我离开很久以后，但刚刚和你重逢的今天，我又要离开了，因为我不再熟悉，不再喜欢。你和那天一样，默默地看着我上车，憔悴地目送我奔驰而去，你说你总是搞不懂我离去的理由。

这座和我同岁的大桥再次带我穿越这片海，送我一程。从前过大桥时，稍微留意一下海平面，可能还会发现从远方慕名而来的海豚，但现在，谁会来这座不再美丽的岛？早上的天空是一片红色的，云也是红色的，因为它努力地想挡住太阳的光芒，虽然过不久就会证明它是徒劳无功的，但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才

让它如此美丽。北海的工厂的烟却不以为然，否定它的努力，给了它黑色的讽刺，把这副美景给打了个折扣，这座岛就是有太多的勾心斗角，才糟蹋了它的美丽，真让人感到心灰意冷。

我就快要走完这座桥，到达海的另外一端，发现红树林已在那里等着我，准备和我再说再见。多年之前，它也是在这里向我挥手，这么多年过去了，它还是在这里，看着来来往往的人们，默默地做着属于自己的工作，这座岛就是需要像它这种不计报酬牺牲奉献的精神吧，我突然觉得惭愧，那么多年以来只会抱怨这座岛哪里不好哪里需要改进，却不曾为它的建设和保养出过任何一分心力。

我觉得自己对不起你，对你要求那么多，让你无所适从，却在你最需要我的时候自行离开，你曾写信告诉我你很怪你自己为什么没有勇气留住我，其实是我太自私太自以为是了。我应该陪着你成长，努力让你变得更好。我已经错过了你生命中的很多部分，我不想再错过了，我应该好好地珍惜和你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才对。

下了桥，左边有个绿色的告示牌，写着：「Balik Pulau Pinang」，我一转方向盘，决定回到你的身边。我看到你仍在桥的这端，却蹲着在哭泣，我看了好心疼，把车停住，下车走到你的身旁。你看到我马上就破涕为笑，你问我为什么会决定留下来。

我说我忘了告诉你，我爱你，也爱这座岛。

美丽得叫人糊涂

☆李爱鸾

槟城，也许是因为有了海洋的围绕环抱，而显得温柔吧。

这座系着繁华的古色古香，仿佛一直从容地坚持着自己的特色。总努力地想保留着古老的一些建筑及街巷，试图去抵御太多太多的兴建及发展。因为我们并不需要另一个吉隆坡。忽而璀璨，忽而寂落。

每一位路人可以自由选择，在速度间慢下拍子，用心及热衷地生活；抑或锁住眉心，盲从世俗的生活程序。而生命，并没有为此规划出是非题。

喜欢一些有老树身影所附盖住的马路，似乎带入了一种意境，让我忘了车子是开向 Batu Feringgi 的海滩天堂，还是 Coffee Bean 的棕色咖啡香？

理科大学就座落在很靠近海洋的地方，一个汇集了各地游子的地方。好比一个大型的生活营。（来不及认识完所有营员呵。）校园里，有好多条路径，而我选了阳光充裕的。（也许，不只是在 USM，在生活中也一样）。这儿有海洋咸咸的空气，让我开心得直气壮。

身在槟城 20 年，一直想着往外头跑，但是这一次留下念书，反而让我发掘了自己对这片土地的爱恋及光荣。

美丽得叫人糊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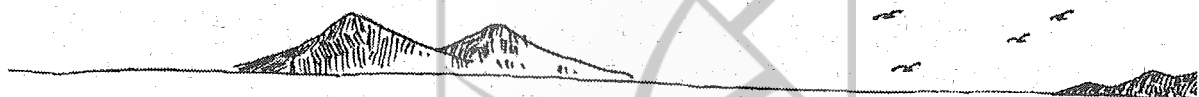


图 / Mak

槟城卖的才好吃

☆郭佩娟

有朋友自槟城到吉隆坡来，我自然得尽「半个地主」之谊招待他们。有一个早晨，我们到一家茶餐室去吃早餐。茶餐室的选择不多，朋友们大概是想念家乡的食物，然后派个代表向「槟城虾面」（虾面 = 福建面）的档口走去。而我，则叫了比较「有保障」的云吞面。

结果，朋友们在吃了第一口后，又派个代表到档口去拿辣椒或酱油，然后拼命往碗里加料。终于，有个朋友忍不住了，低声在我耳边说：「这么淡，连粿条汤都比它有味道。」哈哈，果然是我的云吞面有保障。

记得自己初到吉隆坡报到时，经常会很山芭的「哗！槟城炒粿条。」，「哇！槟城叻沙。」……日子久了，就会发现所谓的「槟城」只不过是「有名无实」的招牌而已。不是槟城人，或没到过槟城的人才会吃得津津有味，也只有刚离乡的槟城人才会上当。

执着的同乡经常抱怨，吃在吉隆坡真苦。又很大槟城主义的说，你看我们槟城多好。对于这些人，我很想说，那你还留在吉隆坡干嘛？收拾包袱滚回槟城去吧？谁叫你吉隆坡找道地的槟城食物啦？你可以在 mamak 档吃在牛肉面吗？你会去马来餐室点「佛跳墙」吗？

我说啊，每个地方的食物总有它的特色存在。如果吉隆坡的虾面有槟城福建面的水准，那么槟城的福建面还有什么值得离乡背井的槟城人怀念的？如果吉隆坡的叻沙可以媲美槟城叻沙，那么我们的槟城叻沙还有什么价值可言？如果吉隆坡的食物和槟城的一样棒，那么槟城人还有什么可以骄傲的？

所以，所有的槟城叻沙、槟城炒粿条、槟城煎堆等等等等，当然是在槟城卖的才好吃，不然什么叫作「槟城」？

槟城的海是美丽的

☆陈思铭

月边疏影，思乡情怀梦销魂。

曾经，那是我向朋友介绍来处的特别名词，然后对方总会一脸惊讶的表情，那么远呐。而我不知道是因为自己可以从那么遥远的地方离乡背井来到陌生的城市独立生活而骄傲，还是讲了一个很让别人觉得了不起的地方而高兴，心里总像涂了糖似的，甜蜜蜜。

小时候，那是我梦想中想去游玩的地方。小小脑袋里装满父亲的哄骗言语，以为那是一座拥有很多玩具的城市。就紧记住这么一点梦幻的期待，在每回父母亲要过海去探望亲戚时，总千交代万吩咐一定要帮我买这个买那个。而今，往事如烟，那座童年的城市已经比以前更繁荣更先进了，然而，我依在远方和一种唤为乡愁的情绪日夜企盼着，企盼回家的日子。

上回和友人回去时，因为没有早睡的习惯，两人更跑去北海沙滩吹海风，那时遥望对岸的迷人夜，顿时感触岁月催人老，以前还保留一些黑暗的岛屿现在已经灯火通明了。落水的石头溅起无数水花，在五光十色的映照下，好想回到从，那期待可以过岛去玩乐的感觉。反而现在长大了，发现以往那股期待的情绪已经渐渐远去。

槟城的海是美丽的，我一直这么认为。当然，这是一种夹带着主观看法的判断。夜色下观浪，更是一种舒服的享受。暗蓝色的气氛，和远处的灯火相映出岁月流逝的沧桑感。看着潮起潮落，除了感叹人生际遇的种种波折之外，还有一丝淡淡的哀伤。所以，每次回去，我总会去海边散散步，让海风吹吹干燥的思绪，海浪的撞击色似流入心坎的暖流，带走一切生活上的吵杂物。

也因为一颗还保存着流浪意识的心，所以，我依然选择如今四奔跑的人生目。曾经去追探水手们期等上岸的心理路程，让我了解它们对飘浮不定的恐惧，而我却依然这么喜欢看海，则是对生命存在意义的另一种诠释。

海，的确是美丽的。尤其是故乡的海。



无法避开爱的咒语

☆林美霞

槟城·夏威夷·草裙舞 @ 我在槟城跳着夏威夷的草裙舞

槟城，有着夏威夷的热情。怠惰的细胞因为它而跳起草裙舞来。

爱情的火焰就像热浪一般一波一波地吞噬着每一个人。

空气中荡漾着的爱的咒语。理性的人会逃离此劫，感性的人会被这魔鬼给驱使。

我不是感性的人，但我却无法侥幸地避开爱的咒语。

因，心中那座凄迷诡异的城堡已被一个糊里糊涂的盗宝者开拓了。

爱的阳光，就这样弥漫整个城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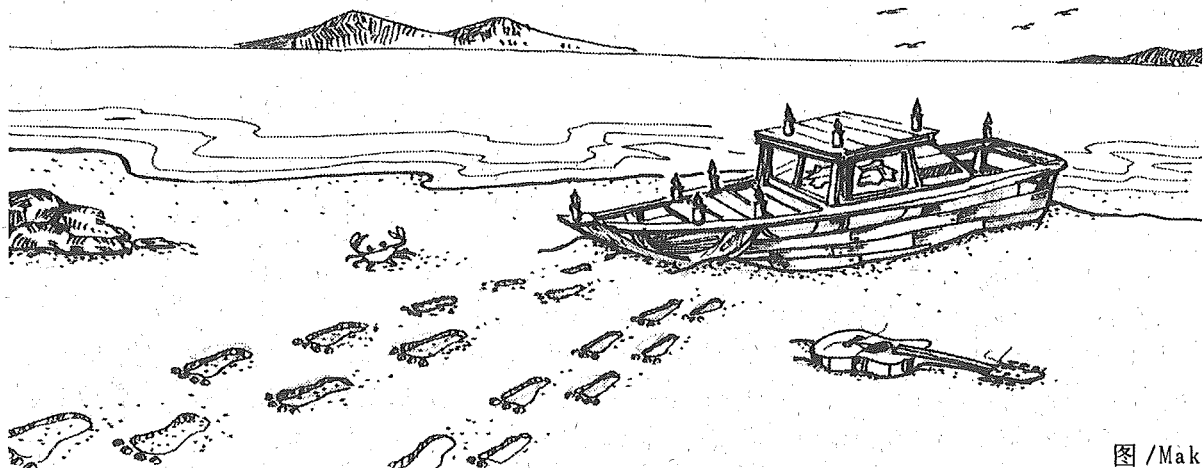
我把双手交给他。告诉他：「来吧，让我们跳一场爱的草裙舞！」

也许我会跳得很笨拙，也许会一直踩在他脚上跳。但我却不愿停止。

因，有一个温柔又漂亮的小天使在我耳旁轻轻呼唤着：

爱情因为相信而到来

幸福因为用心而存在



图/Mak

岛屿

☆温丽琴

那一年的五月，赤道上的阳光依然如往热得暴晒着每一寸的土地。

在热得直烫皮肤的温度中，连风也没，就这样的，沉寂在大气层中打着呼噜呼噜的鼻鼾。

在这样的一个时刻，我们驱车往南北大道奔驰。跟着作家老师北上去作演讲。在北的最顶端，有一个岛屿，人都叫槟榔屿，那是我们要去的地。

槟榔屿是个被海环抱的岛屿。

我们租了间靠海而建的公寓。当车子驶到时，已是万家灯火的入夜时分了。公寓旅馆从外望去有点儿沉寂，除了守在警卫亭的看守之外，也没有几位游客散布于这隔着一街道更是海边的旅社。是非旺季的缘故吧！

从拾梯而上的梯级，铺上红砖的走道直到接待的大厅，都开着黄澄澄的灯。灯光有点昏，有点黯淡，把黑了的夜，燃上一点光亮。

公寓式的旅馆，在十多楼。

小客厅外有个小阳台。倚立在阳台边，可以看到一整片海洋。但，黑了的天空，把遥望的视线遮挡了！

我看不到一直朝思暮想的海洋，却依稀在夜了的空气中嗅到海的味道，有点咸咸的。

对海的爱恋，依旧让我们在很深的夜把脚步移到海边。

那个时候，该是涨潮的时刻。

海水一波一波的往岸边涌了上来。赤裸的脚趾，踩在柔柔的沙滩上，深夜的海水，把我的脚趾弄得有点冰凉。

我们坐在海边酒店遗留在沙滩上的椅子。是那种塑胶性质，可以把背懒懒的瘫在椅上的那种。

喜欢无言以对的看着海。

安静了的心，没有任何的繁琐，我往往在这样的时刻才能面对着自己。一直以来，我都把海边当作是我整理自己的另外一个空间。天何其的广，海何其的大，渺小的自己与天地之间的海平线上，是出走的灵魂。我无法让自己不去爱那一片海洋，就像一道枷锁，深深的扣住体内的每一根神经。

在这样的时刻，我又想起那一段在岛屿念书的日子。

时间不长，却深刻。到底也是因为那一片海的缘故吧！

那时的我，也是住在十二楼的公寓。百叶窗的窗口，可眺望到闪着莹莹波光的海。而落地玻璃门前，却可见翠绿升旗山。这么一个有山有海的地方，就在那时入驻在我的心房。我想，感觉会更美好，如果不是那一段缺憾的感情弄砸了岛屿记忆。

岛上的风时常都是吹得猛些的。

我分不清它是来自那一方。是东南方，抑或是西北方？

我不知道。

我只知道那一个清晨，我打开友人的房门，看见推拉式的窗子被拉开，房间穿了一个洞。早晨的风，混着淡淡的咸味涌了进来。我在想，被风拥抱着入梦的感觉会是怎样的呢？而我的朋友，梦里是否看到了蔚蓝色的海洋了呢？

在这一个早晨，我站在阳台上，不在梦中，看到了那一片朝思暮想的海。

印象小记

☆ 梁怡雅

槟城

我不能说什么，只能让你带着我一圈又一圈的在葛尼道上来回。是不捨吧！都快要离开了。你即将离开一个看着你长大的城市。「你会不会也离开」「以后或许会，不过总是会回来的。蒲公英可以飞很远，可是根却永远在这。」

你的脸，像近来多雨的槟城。暗暗的、淡淡的。

「是真的，不想走，这儿太好了，说上山就上山，下海就下海。」「那么就别走呀！」「可是前面的路一样要走的。」「那就带着这里给你的爱和勇气去完成你的梦，然后回来，播种扎根。」今天的天不知怎的，白云显得特别的白，天一样蓝蓝的。

葛尼道

葛尼道上。

你穿着白色棉布长裙，收拾着一些已被蒸

发了水份的衣服，阳光正好，四时左右。照在你眯上的眼和后面那淡青色的建筑物上。你的家在葛尼道上。海风总是轻柔的来。来抚摸你那过长的留海。留海可以留海吗！？总是笑说你以后搬家时，要把那几扇窗给拆下。有漂亮窗花的窗，手经过玻璃时，微圆微凉的，呵，海风就需要经过这，进去拨弄那风铃的吗？对，还有许许多多你拾回来的石头。带海水味的，带青草味的，还有带故事的。你的墙呀，总是贴满一大堆的剪报。当然，还有葛尼道上的回忆。

丰盛园

我曾经说过你家后面可以种蔬菜，可是你说会有羊要来当小点心吃掉的。呵，你这儿很多印度人，印度人又养牛，又养羊的。上你家的路也弯弯曲曲的，当然还有一条不算短，两旁都是坟地和一个全村都把垃圾丢在那唯一的

垃圾桶的路。这里的垃圾都很「茁盛」，所以叫丰盛园吧！你就住在那高高的山上。你家是一个观星的好地方，人造的，天然的，只要你住处点一站，全都来了。总可以看见鸽子在一大片深浅不一的绿中消失出现。要来一个小段的停格吗？屋顶上的小鸟也以悠闲的在你脚下走过。

梅 镜

知道这间屋子是因为喜欢这条街。喜欢梅镜，喜欢你租下了这间屋子。可以在去你家时经过很多很美的战前建筑物。那些瓦片，那些墙砖，那些大门。就这么静静的经过一代又一代，可是为什么有些被换上了泥墙呢！这条路以后要怎样走呢！我老是可以嗅到一种很淡很轻的气，像是人文，一点点的溢开来。你家后有一个我最爱的露台，四边都没有围墙，脚下一踏空就会掉到别人家的屋顶上去了。还记得我们每次去吃mamak时，都必须经过那些赚钱的变性人吗？老是站在我们常用午餐的南方咖啡室外。这条街外是个繁荣的槟城路，所有的喧哗好都流不出来。这里永远静静的。是有一

棵好大的杜鹃花树吧！花谢时也是静静的，这条街谢时，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水泥加多了呢！会不会呢？

莲 花 河

粉红色的天空好美好美嘿，在淀青的张泊士家，那扇门是怎样长成这样的。好奇怪。为什么叫莲花河，听说以前这里真的有一个种满莲花的水池。好像就在我现在坐着的地方下。就算是我坐着的地，那石头也是老远从中国带来的。老师曾说过，船是运丝绸的，因为丝绸轻，所以要把石头放在船舱里增加重量。船来了，丝绸上岸啦，石头也上岸了。那是一种怎样的心情呢！石头你就说说吧。你就是静，是用静来感觉这里吗？

水池 路

窗外又在下雨了，明天，明天你就离开。请记得去我家时那段下雨后带西瓜味的水池路。下次回来，这里零零星星散下的阳光会是我的想念。告诉你，我爱你。



图 / Mak

守着一座岛

☆小锐

一座岛，曾经守着我青涩岁月中的美丽与哀愁。

那是一段不能忘怀的年少轻狂，所有的时光，因为年轻，都可以无所事事地虚度；所有的情感，因为年轻，也可以义无反顾地浪掷。

年少的感情，是岛屿阴晴不定的天气。

阳光灿烂的岛屿，我爱上的却是下雨的天气。

那时，常把那些说不出口的心事，交给这岛上细雨绵绵的雨季。在雨季中，那些冷冷热热的感情都化成歪歪斜斜的字体，躺在哀伤的笔记本中。那本笔记本，叫做「不快乐的娃娃」。

那时的自己，也是一个不快乐的娃娃。

娃娃是怎样不悲伤的呢？当娃娃开始学会在这岛上游游荡荡开始，她的哀伤开始有了出口，她的年少轻愁也开始慢慢地消失不见了。

那时岛上的山、海、街道，都不是用来走的，是一路荡过的。

喜欢岛上的山时，时常约朋友去爬山。有一次，我们从极乐寺上山，竟迷路到浮罗山背去。最后，只好截了路边的车辆把我们载回极乐山脚下。

喜欢岛上的海时，时常到海边坐一个下午。记得，要毕业了，大家都热衷交换纪念册，那个写给妍妍的纪念册是吹着海风写完的。

喜欢岛上街道时，时常就在大街小巷穿梭一个下午，在古迹斑驳的古建筑物下，看着阳光的样子。

这岛，曾经是熟悉的岛，收藏了我岁月中一段美丽与哀愁的过往。我以为，曾经的熟悉，就是永远的熟悉了。

而当在城中三年回岛后，我哀伤发现，我竟然对岛衍生了一股难以言说的陌生感了。

我一直在想，到底是我变了，还是岛变了？

三年没在岛上的日子，我竟然失去了在岛流浪的能力。

爱流浪的岛上女子，每当想一个人自由地游游荡荡时，就得找个假日，跑到城中去闲逛。

岛上的游荡岁月，于是我是远了。而那些在岛上曾经的年少轻狂，却为何已不可寻了？

或许，当对一座岛感觉陌生时，我该做的是，离开岛离得远远的，跑到我始终想去的地方走那么一趟，当我又回岛时，或许对岛的熟悉感又会回来了。

这是一座我会回来的岛，但，让我出去走那么一趟！



图/Mak



图/Mak

永远记得的名字——槟城

☆张慧敏

槟城，一个再也熟悉不过的地。熟悉，因为我把二十几年的记忆都留给它，也把我的身份代由它保管。

我曾经是多么忠心耿耿，沉溺在它优美的景色和美食中。也许生活中都不曾缺少这种种美的事物，潜意识里理所当然地把它占为己。是太过熟悉，也是太过模糊。从没想过有一天我会选择离开，把它装进背包里。

那衔接两岸的槟威大桥，宛如魔术棒把我的心情翻转。桥下的水徐徐地载着我期待和记忆。每一滴水汇成的海曾在我的记忆里波涛汹涌、泛滥和平静过。岸旁的沙粒默默承受流动的笑声和时间的重量。

我曾生活在其中的一份子，早已失去知觉发掘它的特别和不完美。事隔很多年后，我以旅人和导游的身份重新出发到槟城这座城市。

我们循着记忆中所谓的著名旅游胜地观光。极乐寺、升旗山、庙宇、旧关仔角等建筑物的影像重叠在历史的辉煌与现代化的修饰中。少了一丝感动和惊喜。它们依旧屹立在那里，等待一批批的旅客把它们的骄傲留在短暂的记忆里。它们重复着标榜槟城内所怡人的景物，我却看见它们的老化。

唯一处在发展中而不变的是那辽阔无际的海，它把它的体温和心情都留给岛屿上的人们。它的平静让人和谐，它的激荡让人激动。遥远的水平线上，隆起高低不一的灰色。橙红色的光波为天空和每面涂上晚霞的色彩，绘出迷人的画。我依然喜欢海的随性和不妥协。

这里的美食不曾诱惑我，但它却俘虏了很多人的胃口。从叻沙、福建面等小，淡汶海鲜到Balik Pulau 榴槤都让人垂涎。在这里是不用担心找不到美食，只怕带不够钱而已。美食不在我左右时，我会想念它们独有味道；当我回到这里，多美味的食物都无法吸引我，因为少了一种温暖的味道。

槟城，这样一个美景和美食集聚一起的地方，确实让人不舍得离开。然而，它的面积却是囚住我那渴望飞行的自由。如果不曾出去走一走，我以为我踩着地球最大和最光滑的表面。其实这里的空气潜伏着一种自满、理所当然的成分。吸得太多，也许会有副作用。

我把那巍然的大桥和南北大道以及在槟城存放多年的记忆折起，平放在抽屉里。在特定的时间里，把它舒展开。槟城，一个让我永远记得的老朋友。

漂浮着的双层岛

☆思涵

只有在渡轮上，我才可能认识自己和槟岛的情感。其实，我并不是很喜欢搭渡轮，但至少，不讨厌。

精打细算的人不太可能从大山脚花RM1.40搭巴士到北海码头，再花60sen搭渡轮，再花几毛钱搭巴士到光大，啊……那样算，从大山脚到光大要RM2.80左右哩。RM2.80可以吃两碗很好吃的福建面。但是。我总觉得渡轮是浮着的岛。岛上有一座两层楼的独立式洋房。一层用来泊车，一层用来看电影。可以看前进的画面，也可以看倒退的画面。

这些渡轮都用岛来命名。印象最深刻的有Pulau Talang-Talang、Pulau Rimau、Pulau Angsa……等等。它像是来来回回地被人潮扯来扯去，被浪推来推去，在槟威两岸短暂地亲热。咦，有点像一个男人，徘徊在妻子与情妇之间。有点累喔。

Pulau Talang-Talang 动作很慢，如此慵懒，把我也变得思想缓慢。脚边的鸽子以为我是腊像，在啄食我不小心掉在地上的时间。靠在栏杆，我的头发有点像水母，因为我已变成水母在渡轮上的倒映。我曾见过像一粒大西瓜那么大的水母。它们很早就起来吸收 vitamin D 了。

中午，它们就慢慢消失了，只有我们才会甘于成为海上的咸鱼。夜晚，我不敢看海，因为它被染黑了缸里的水，里面好像有一隻手会把不乖的人捉下去。

渡轮上常漂着有点咸的尿味，渡轮的两头，各是男女厕所，所以我都是买了一杯豆奶后，小心护着，走下那会跌死人的楼梯，到渡轮前边，一边喝豆奶，一边吹海风。我是好公民，从不乱丢垃圾。看到海面上的人造浮萍，我的正义感会惊醒，我的恐惧感会阻止我跳下去捡垃圾，我想……我们都是是一样的。

最后一次搭渡轮，它们当中有些已经换上新装，原本的橙黄色的浮岛，变成白、蓝、黄的怪物。但是，它们每天还是拉拉扯扯在两岸之间，持续几十年的疲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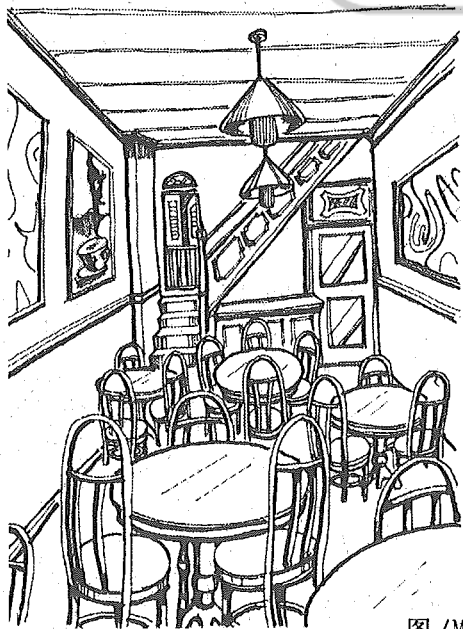


图 / Ma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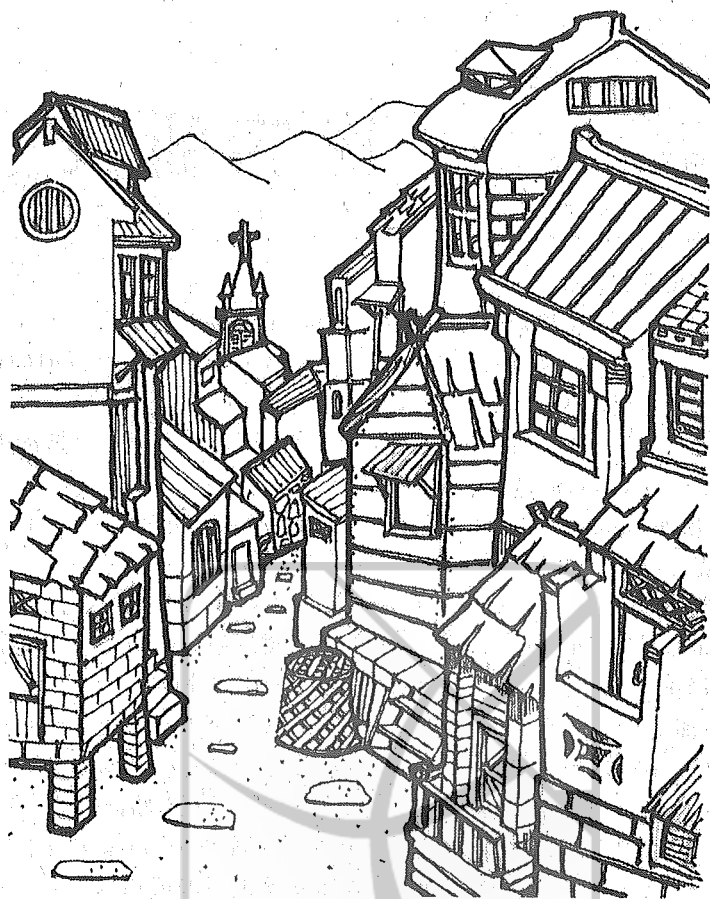


图 / Mak

毕生难忘的三轮车

★王见芳

中学时期每次与友人乘搭渡轮过槟城，即使时间再如何紧凑，我的眼角余光仍会不自觉地向槟城码头的右边横扫过去。看到整排停放在那里的三轮车会令我心情大悦，并在心心想着什么时候有机会坐上它。

在槟岛，随处可见的三轮车上总是载着外国客，似乎只有游客才有这种悠闲的心情坐上这种罕见的交通工具慢慢浏览古老的街道、建筑物和看着疾走而过的槟城人。

印象中我见过唯一将它当作不可缺失的交通工作的，是警局内少数警员的孩子每天在专属的三轮车夫护送下到学校上课。看到他们一点不畏烈阳的照射，也不受身边其他匆忙行驶而过的车辆影响，照样悠然的在车上嬉戏耍玩，实在令人羡慕。

岛上的三轮车虽然没有马六甲与柔佛的三轮车装潢得那么漂亮，予人一种落魄的瞻观，可是我在这里唯一一次的乘三轮车的洗脸却让我毕生难忘。

三轮车夫完全不尊崇交通法律，不但在前往光大的单行道上逆向行驶，而且毫无惭态地按铃要求迎面驶来的车辆让道。吓得坐在车夫座椅前的我们的心臟似乎就快要跳出来了。那一刻我强烈感觉到自己是赶死队的先锋。

只是在今天回想起来，我依旧感激那位不知名的车夫让我有这个美丽的体验。

快餐店

☆ 孙美玲

McDonald

一直以来我都只是认为M只是一间让人去吃Burger之地方。后来，在高三的时候一个在钟灵唸书並面对SPM的朋友告诉我。他常常去Greenland的M唸书，原因很简单，因为他认为在家唸书太闷了。结果，他选择去那里唸书。又可以唸书又可以看看人，真是一举两得。后来，高三毕业后，驾车去PG唸书。每个星期四下课回家一定会去Greenland M买Happy Meal。（每个星期四McDonald的Happy Meal就会推出新的玩具）Greenland M是PG唯一可以Drive In服务，非常方便，我也很喜欢去Gurney的McDonald吃早餐。那个时候，McDonald里都冷清清，上班的都上班，上课的都上课。这个时候，都是在唸学院的学生在那里游盪，要不是就是一些不用工作的妈妈带她们的孩子在这里。而这一些妈妈都长得非常时髦 & 美丽。我想我对M的认识是在中学以后来PG唸书，可能以前M在北海没有那么普遍。后来，一个住在PG的朋友告诉我她在One-Stop的M邂逅她的男朋友。我在想原来M不再只是一个让人都点Burger吃薯条的地方。它的背后一定隐瞒了不少故事！？

KFC

我最喜欢吃KFC。记得在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很喜欢吃KFC。小时候在威省一带我想只有2间KFC。一间是在大山脚市镇巴利前面，另一间则在北海豪华超级市场旁边。我记得那个时候去吃KFC一定要有某些特别原因。例如姐姐考试考得很好很好，谁谁生日。现在，在这里随地也可以找到KFC而我也已不再需要某某原因才可以去吃KFC我已可以随时随地可以去吃KFC。Mmmh，我差点忘记介绍PG最美丽的KFC，那是在Jalan Larut也就是说喜来登酒店对面。

我的新天堂乐园

☆ 卢佛宝

1992年9月4日，我一个人大老远的换了两趟车子，为的就只是赴一场临行前的电影盛宴。

现在回想起来，还是搞不懂当时的心情是怎么回事，许是不想让自己太容易淡去对这个地方所满载的回忆。

5日，我即将远行，去一个陌生却向往许久的地方。

一路上就循着昔日的路线，从码头开始出发，过了天桥，穿过市局的公车站，印度街，椰脚街，之后就出现了许多选择了。

如果选牛干冬的路线，一直走下去，（这是我通常的路线，因为这一条路线会经过许多电影院。）先映入眼帘的是在三叉路口上的「Odeon」，沿着Penang Road可以看到「Cathay」，再下去就是「Capital」，转入车水路走下去就轮到「Rex」了。

那时候，我最爱的是「Rex」，因为那时候好多好看的西片都在那里上映，最有印象的是「超人」第一集上映时架在大门口上方的超巨型超人看板，那时候还小，都要站到对面路，头抬得高高的才看得清楚，那时候电影院之於我真的是一个超炫的天堂；更忘不了第一次对「立体声」和「3D立体眼镜」的体验。

更难忘的是，旁边咖啡店卖的「瓦煲鸡饭」，热气腾腾的，侍者一打开煲盖，快手快脚的打上一颗鸡蛋，滋味至今难忘。

当然再远一些还有「嘉宾」和「联邦」。

「嘉宾」也是一间我以前很喜欢去的电影院，他虽然是位居市中心，却能闹中取静，纯白的墙面，入口要几番转折，经过许多的绿色植栽和水池才能看到大厅，这种设计将外间的噪音彻底的隔绝在外边，放映厅在二楼，有一条曲折长廊，感觉像是一个很棒的游戏空间。

可是，如果你不及参与这场美妙的体验之旅，现在也不可能了，因为上述所提到的都已经消失了，他们只能活在我拥有共同记忆的你们的记忆里。

如果在槟城，一个原乡岛民

☆ 乌鸦

1.

我是岛民，因为槟城是我的原乡。

多年以前，籍着升学的名义，想间接摆脱岛民的身份，于是我南下来了吉隆坡。

呵呵……谁知，吉隆坡才是我的恶梦，这些年，在这座城市里相互拥挤，叠身。偶尔夜里醒来，抓狂似的想找一个可以依靠的实体，无奈整座城市只有飘零的身躯以及，不夜的灯光酒绿。

常常城市入暗夜后，我开始偷偷想念岛上的地标，光大购物中心、升旗山、渡轮、码头、三轮车……

与《星洲广场》主编月萍谈起「岛民心态」时，我心里也浮现了一些优越感：是啊，我来自北方的小岛哦！于是，多年以前想要摆脱的身份，又重新披上了！

常常，我在岛上的生活，是随便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

早晨醒来，我步行到巴刹去，巴刹的名称是：吉宁那万山！呵……是福建话哦！我喜欢巴刹的云吞面、烧肉、豆花、虾面……

然后我会去上班，西装笔挺的。下班后会去 Compbell Street 逛逛走走，偶尔来杯 Rose Mary，又或是曼巴咖啡。

当然当然，我从没错过加马购物中心顶层的纪伊国屋，买份《向日葵》，几本罗智成，还有夏宇。

2.

槟城是一座岛，我仍是岛民，虽然我暂居拥挤之城——吉隆坡。

《星洲广场》主编月萍告诉我，槟城人拥有岛民心态，是因为岛民可以自力更生，不依赖中央，如政治、艺术……如早期的五月画廊，还有近期的《向日葵》。来点掌声吧！

每每我从吉隆坡回到槟城，总会发现岛上有着一些不安于室的改变，车辆数量愈来愈多了，许多老屋翻新了……购物广场的林立，及其他。

其实，有些预感一直在我心里头打转，如果有一天，我在槟城也有吉隆坡拥挤、及叠身的感觉，那么，我优越的岛民心态应该置放在什么地方呢？！

但，我还是爱槟城的，一如我爱向日葵。

距离，因而看到了槟城

☆林茹莹

其实出生地是由出生的那一所医院决定的，在我们的出生纸上。有时我会这么想，如果不是从识字开始得自己填表格的话，我们会将出生地记得这么牢吗？一张张的表格摊开就得埋头苦写极为琐碎的个人资料。而且总是一再重复。虽是琐碎烦人但无可否认是极为重要的资料。

如果我们不记得这些资料的话，会怎样呢？

不堪设想吧。

为了证实我是槟城人，我摊开了我的钱包找出我的身份証、我的驾驶执照。再从我的抽屉里掏出我的银行存摺。再从我收集文件的文件夹里掏出我的毕业証书、我的活动记录表……这一切都证实了我是槟城人。

在槟城，大家都是槟城人，没什么稀奇。然而到了吉隆坡读书后，朋友同学老师总会问从哪里来的（我想这是认识朋友的第一道必问题吧）。槟城也因此贴得更牢了。

如果我一直呆在槟城的话，我想我是不会将槟城分划得这么清楚吧。感觉上就如呆在一座小镇里头。就如《Pleasantville》里的小镇一般吧。那一个小镇就是一切。没有其它的。地方的尽头就是这地方的开端。道路的结束就是道路的开始，是衔接，不是衍生的。如一个圆球。

在吉隆坡我环顾自己的生活圈子——我在表格上依旧填上槟城为永久住址，而吉隆坡沦为临时住址。其实好似没差别的。我的证件也是依旧，没有更改。我仍旧是槟城人。

只是发现身旁的朋友不再是槟城人，不可不停地说槟城福建话、不可不停地说槟城的食物多好吃……接着也发现其实很多东西是可以分划的。比如车子的车牌。比如手提电话的号码。比如身份证个别州属的号码。等等。

这一切是会变得僵化的，就如西西的《抽屉》。为了证实存在，一切都需要证件。就连我的电单车也需要一张证件才能驶入我居住的公寓范围里。

对于槟城我好似没有什么好记。我的记忆只是限于我熟悉的街道罢了，即是上学的路线、惯於闲逛的街道。唉，就是乖乖又呆呆地坐在家里而已。

因此当有人问起槟城的景点和美食的特色时，我总是陷入支唔以答的尴尬的局面。那时的我就会婉转地说我是大山脚人。在旁的槟城朋友也会趁机揶揄我：大山脚，大山脚在哪里啊？

大山脚在槟城。我小小声说。很委屈地说。

写到这里我在想居住在槟城的朋友会不会向我丢臭鸡蛋呢？

说实话，我实在想不出槟城很有趣的景点，但我还是很大声地说我是槟城人。只因为，家在大山脚，槟城。

无以标榜的城市

★王见芳

槟城是我居住、长大的地方。

虽然是一座很有历史的城，也对她有一份不能割捨的感情，但是在协助爱莉编拟主题时，竟然想不到该如何标榜故乡的特色。

后来看到我们所邀到的稿件中，大部份都提到岛屿、海、小吃及旅游景点，于是我们知道，这就是我们的槟城。

由遥远的芬兰，到意大利，然后是台北，接着到吉隆坡，现在抵达槟城，要说完全没有遗憾是假的。至少爱莉匆忙回台湾上课，让我们来不及介绍槟城的年轻插图家Mak，也来不及推介一碗只要五角钱的槟城Laksa，还要自己动手完成这个出发专辑的前言与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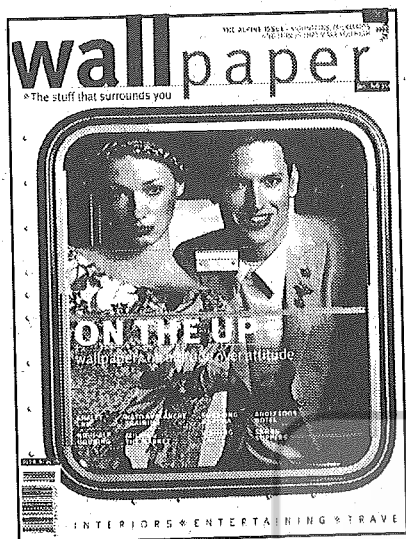
爱莉，为了回馈你的鸽子，我让你在编辑室中由「阿甲」现身成「林爱莉」。你还喜欢这份回礼吧？



图 / Mak

墙纸的变化

☆ Wish C



书名：wallpaper*

出版社：The Wallpaper* Group

现在才来写《wallpaper*》这本英国杂志好像晚了点。当我在购物商场里发现印度小档上也摆着《wallpaper*》时，就知道它的热潮已经从地球另一端烧过来了。朋友说这已成了吉隆坡一众时髦男女的时尚圣经了，这样我还能说什么呢，大家彷彿都已知晓这本杂志利用亮面印刷炫示地球各地生活品味的态度。

这是一本最爱为世界各层面事物下标准的杂志。和力求客观(却往往失诸公信力)的各类评估方法相比，《wallpaper*》並不屑於一切可量化、统计化的评估方法。他们是更为主观的一群人，口气总是很大地告诉你，为什么他们列出来的五个地方是地球上的地狱。我会用「snobbish」来形容，却不讳言每次翻读这本杂志都很过瘾，虽然我不完全认同他们的说法，却很为他们极致的态度打动。

第一次看到这本杂志的人都会觉得很酷。莫说别的，现在走到书店的杂志架，多少亚洲流行杂志一窝蜂使用人物插画来做表现，始作俑者绝对是亲爱的多变的永远给我们惊喜的

《墙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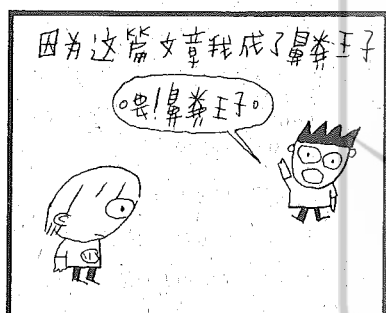
《wallpaper*》每期都带我们去至少一座城市，而这些城市极不可能是住在东南亚多年的我们旅游清单上的定点。由此可见《wallpaper*》编辑群的特立独行，在这个特立独行中又隐然以时髦的包装手法告诉我们联合国多年来的精神——了解以便世界大同。不要告诉我你没有从他们的旅游专号中发现陌生的国度续而兴起认识的欲望，不要告诉我你每个字都看明白了可你仍无法理解何以《wallpaper*》要带我们去那么远的城市而不是纽约、东京、巴黎、伦敦、米兰。

在吉隆坡人群拥挤的咖啡座中，有貌似学院生的年轻男女捧着《wallpaper*》在细读。不知道会不会有一天，《wallpaper*》成为主流，整个吉隆坡的年轻人都造型时髦却语气轻蔑？《wallpaper*》的精神真的只有这样吗？

也许可以这么正面地想，至少我们还有《wallpaper*》告诉我们世界的样子，自我是需要基础的。

鼻粪可以做什么？

☆王德志



1. 可以做小数点，当你的原子笔没有 INK 时。
2. 去森林时怕迷路，可以粘在树上记号。
3. 可以丢苍蝇，让它脑震荡。
4. 可以用多多粪，串起来做一条很另类的项链。
5. 可以丢人，当你讨厌他的时候。
6. 可以累积起来，做成粘土，卖给幼稚园校长。
7. 可以用来粘在备忘录纸条上，写完后，纸笔可以粘在墙。
8. 可以做脸上的痣(扮麦当娜)。
9. 可以做洋娃娃的眼睛。
10. 可以做珍珠冰。(呕……)
11. 可以做书上的书签，看到哪里，就粘那里。
12. 可以在手指上转来转去，解除无聊。
13. 可以当保济丸，结果肚子更痛。
14. 可以当小小的球，当成高尔夫球，用手指弹远远。
15. 可以塞蚂蚁的洞。
16. 可以当胶擦。
17. 可以吓人，让人不敢靠近。
18. 可以当仇人的礼物。
19. 可以用来粘邮票。
20. 可以当作 DNA，叫博士复制另一粒鼻粪出来。
21. 可以当耳环。
22. 可以当艺术品，作展览。
23. 可以做塑胶圈。
24. 可以当垃圾。
25. 可以当鱼的饲料(结果鱼死)
26. 可以在化学室做实验。
27. 可以比赛谁的比较大粒!
28. 可以叫妈妈做黑森林蛋糕。
29. 可以让生病的人见了引起呕吐，清肠胃。
30. 可以挖!

RADIOHEAD



成立时间：1989 年于英国 Oxford

类型：Brit-Pop、Alternative

相关乐团 / 艺人：

← Nirvana、Pixies、R.E.M、Suede、Pink Floyd

→ The Verve、Longpigs、Manic Street Preachers、Blur、Gene、Oasis、Mansun

曾看过一则四格漫画：一位满身伤痕、刺青的老漫画家对着小徒弟说，妳若是想要塑造一个个性鲜明的漫画人物，那么妳得先经历过两次意外车祸，三次离婚，四次宣告破产，五次自杀未遂之后，妳才有可能画出一个像「邦妮小兔」这样一个既可爱又迷人的卡通明星。

这通则套在摇滚乐似乎也蛮适用的。可是 Radiohead 似乎都没有这些遭遇，没死过团员，也没轰轰烈烈的传奇事迹可供歌颂，他们只有一首自称是「Creep」的畅销单曲以及几张还不错的专辑起家，不仅是大公司发行，更曾被乐评讥过「一曲奇迹」而已，十足是 Brit-Pop 罐头公寓里的一份子而已。

但 Radiohead 成功的故事若是值得借镜，那么他们至少证明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品质绝对是制作好音乐的基本要件，而 Radiohead 就是靠这个因子成功的。1993 年的 Pablo Honey 确实是张不怎么样的首作，太多前人的影子而没有寻找自己的风格，这里头的许多歌曲若是接在一些当时正流行的另类摇滚团体歌曲之后，大概是听不出来已经换了首歌。然而 1995 年的 The Bends 则改头换面，一副抑郁青年的寡欢模样，主唱 Thom Yorke 的唱腔进步很多，然而让这张专辑终于出运的关键在于，他们能将已经用烂的旧点子又赋予新意。或许他们很多想法是来自 U2、Pink Floyd 或 Pixies，但若没内化消化成自己的领悟，一切都

仍像第一张的情形一样。

1997 年的 OK Computer 则是石破天惊的成熟杰作，Yorke 不仅真切地抓住数位电脑社会的脉动，而且在流畅的大摇滚吉他声中，颓废却内敛的自省氛围便完全的笼罩在听者的耳膜，Yorke 聪明地以九〇年代的现代感官曲「Subterranean Homesick Alien」呼应 Bob Dylan 的旧作，又以「Karma Police」遥祭 John Lennon 的神思，但在同时，他们又不忘以「Paranoid Android」一曲深刻描绘出现代资讯社会的疏离、迷惘与失落，而这些若没有自身的深刻体会是写不出的。换言之，在九〇年代，当英国个流行音乐潮流往面目越来越模糊的电子音乐奔去时，在众团之中寻找 Radiohead 的面目，反倒是清晰许多。

(本文摘自《另翼摇滚注目》，作者 Ricardo 胡子平是《另》总策划，也是音乐文字工作者，文章散见 PASS 杂志、破周报、诚品好读。)

推荐网页：

<http://www.radiohead.co.uk/>

<http://www.radiohead.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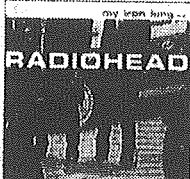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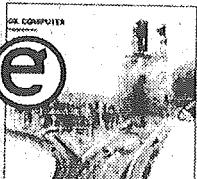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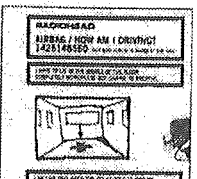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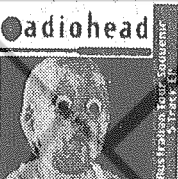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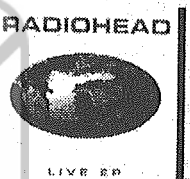
<http://www.ateaseweb.com/>

<http://www.greenplastic.com/>

<http://www.underworld.net/radiohead/>

教你如何解码

作品年表

 Anyone Can Play Guitar EP 1993, EMI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My Iron Lung EP 1994, EMI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OK Computer 1997, Capitol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Pablo Honey 1993, Capitol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The Bends 1995, Capitol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Airbag: How Am I Driving [EP] 1998, Capitol © 科藝百代唱片公司 ★★★★★
 Australian Tour EP 1994, Alex © Alex ★★★	 Bends Pinkpop 1996, Alex © Alex ★★★	

曾影响这的源头或其前身团体均以←迴转的小记号标示。

相似风格的同时期艺人或被影响的后辈新秀以→前转的小记号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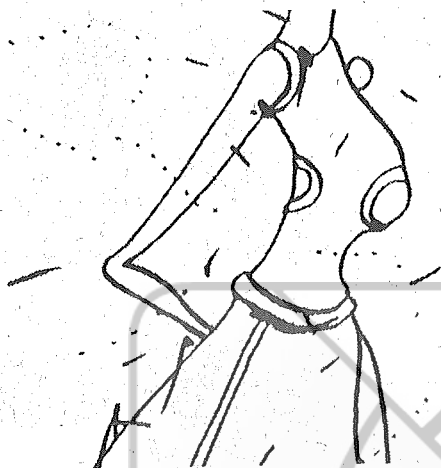
至于在历年专辑作品评鑑部分，则采取十个等级，以「★」表示颗星，及「☆」表示半颗星。

- | | |
|-------|----------------------------|
| ★★★★★ | 无与伦比的传世之作，具备划时代的承启指标。 |
| ★★★★☆ | 绝妙极品，必备收藏品，主笔强烈推荐，当了裤子也要买。 |
| ★★★★ | 颠峰期之代表杰作，就算少吃一餐也要买到。 |
| ★★★☆☆ | 创作力旺盛，但争议性较多的作品。 |
| ★★★★ | 水准持平之作。 |
| ★★★☆☆ | 差强人意。 |
| ★★★ | 脑袋烧坏，不知所云。 |
| ★★☆ | 死忠迷哥迷姐等级，每张就是都要收齐。 |
| ★ | 我可沒叫你每张都买吧？ |
| ☆ | 求求你，拿去烧了吧！ |

另外考虑到许多朋友或许刚开始由于预算或只想买一张尝试听听看的缘故，因此在专辑名称前头凡有「Ⓢ」符号者，即表示给入门者的优先推荐作品。

躲在序与后记里的鸿鸿

《一尾写小说的鱼》——自序：满溢遗憾的容器



有些盖上的东西永远不再打开。一叠叠照片，一卷卷家庭录影带，日记，证书，节目单。但你还是不断把物品盖上封藏。旅行时互相帮助的人，明知以后再也不可能联络，还是会留下地址电话。收到的结婚礼品，有些转送了，搁置在别人家，有些收进自己箱子里。过年清理橱柜，发现有一半以上的碗盘，一次也没有用过。买十本书只读了一半。其余的呢？一片只不经心听过一遍的CD。一张你想买、却从来没有实现的广告传单，一枚纪念徽章，一张名片。还有什么？一番大彻大悟的决心。一个矢志不移的宏愿。一位情人的来信，要你永远记住她。什么叫永远？一天想起一回？一个月想起一回？还是希望你一再重新恋爱，以便一再想起她的那一点点与众不同？

在编《现代诗》的时候，我经常收到大陆来的稿件，数量远远超过台湾本地的诗人。其中远自黑龙江、内蒙古、云南的都有。他们多半从来没有看过这本刊物，只是在当地的报纸或杂志上抄了地址，就投寄过来。有的还附上照片或名片，光荣资历，恳切的信……等等。初时我念及天涯咫尺，不免有些动容；后来数量太多，也不可能一一去回，除了少数能利用

的，多半就堆着，堆着多了，也只有扔掉。人生要扔掉多少意义深长的东西？人一生能负载多少意义？我努力辨识那些诗的好坏，常常觉得这标准还不够——那些写着不好的诗并不缺少感情，真真实实的感情，也不缺少诚意，就像有的还试图通篇写成繁体字。然而这些并不够，不够穿透远方一颗负荷太重的心。即使终于发表了，甚至选进哪本诗选……那也只是换了一个被封藏的地方。

一位美国朋友对我说，他读了老子，很难接受，觉得太教条，没有沟通的余地。我想，老子指出自然的规律，这规律是残酷无情的，同样不给任何沟通的余地。你也许该读读庄子，我说。庄子多少有些人性本位的宽解之道，他说了许多故事，故事里自有生命的气息。弱水三千，吾只取一瓢饮，这好像就是庄子说的。一瓢以外的呢？就任其流逝，任其封藏，也不须遗憾了。一个人容量就这么大，多装一瓢水都不够，哪里还装得下遗憾？

然而，朋友说，谁又不是满溢遗憾的容器呢？



《一尾写小说的鱼》——后记：甜汤匙

当理性日益匡正这个时代「正确」的意识型态，我们更需要某些时刻，留给心中仍有蒙昧而难以规范的成分。

□

一面倒的舆论把社会变成一座倾斜的戏院——观众全部跑到同一边看电影，因为另一边积了水。

□

戏剧是社会教育，然而不在教育我们正义与爱——那些在学校已被谈得太多——而是正义与爱无法达到的角落。

□

人有反抗制约的本能。就像越要求安静的场合，越多此起彼落忍不住传出的咳嗽。

□

老去的明星难免恋栈记忆中的昔日荣光。因为没有一种工作比演员更须倚赖大量身体及情感的记忆不断支撑。

□

想起小时候将沾了甜渍的汤匙移走，成群蚂蚁顿时失去目标尽情地吃吧，在汤匙还停留于我们视线之内时。

□

每天晚上，妈妈撕日历的声音，关上卧室房门的声音……啊，生命原不是无声流逝的。



《黑暗中的音乐》——后记

曾经有一段时期，我几乎以为就文字之单薄，要捕捉这个繁复变动的现实，难免力有不逮；然而一旦回头，惊喜文学之深刻、迷人，仍是无可取代的。一段古老的故事，或是赫塞、纪德的几句话，带来的启迪，往往远胜当代种种追求时尚与刺激的文化现象；后者或许正足以表徵都市的炫示与挤迫，前者却更贴近坦澈自然的心灵。对我而言，诗篇就像人世不可捉摸的黑暗深处，传出的恬适音乐，未必能指引光明，却为恐惧与伤感带来慰安。整理自己十一年来的习作，多少也整理出这样的心情。

由於写作时间涵盖了我成长变化甚大的十

五岁到二十五岁，其间对话立言的态度随着对其他事物的认知而迭有更易，展露的风貌自相殊别。但怎么看都觉得，诗对我而言始终只是日记，顶多书信。

为这近百首诗分类时，卷上我大致以编年的方式，陈列一些对这世界极个人的关注与梦想；卷下则容纳了那些为我爱的人所写的作品，各种体裁的书信。

眼看世界越来越复杂，就越来越只想做简单的事。在众多艺





术型态中，由於(或囿於)个性，以及惰性吧。我选择了诗。

当我怀着刚理完的诗稿，走向郊区的山上时，整座山都停电了。大雾侵袭了山下的城市，夜空无声地闪着电，沿路是花香，婴啼，垃圾桶旁徘徊的狗。这个世界的想像力轻易策动着我们的情感，诗只是抄写这庞大组织一角的小学生罢了。

谢谢夏宇、维晨在筛选时提供不少意见，以及庄裕安、李祖琛一贯的支持，和痠弦老师的鼓励。

谢谢孙慕颖老师，她只教了我初一那年的国文，却开启了我学习与创作的动力。

《在旅行中回忆上一次旅行》序——绿色的笔

我选了一枝绿色的笔写信给你。不是因为这是你最喜欢的颜色。而是因为最适合此刻的心情。

杨牧在《卜弼德先生》一文中曾提及，绿色的墨水无法复印，容易褪色，年久更会消失无形。我没有试过，不知道绿色是否真的这么绝情。你的来信一直都是以绿色书写，难道一开始就承诺了永远的遗憾？

越来我越感到对你说话的需要，不再能漠视始终注视着妳的我自己。在与众多朋友相聚的场合，你我总是匆促地交换问候；一抹仓皇、一闪泪光，在微风次第席捲的灰烬间骤然明灭。我必须努力克制，不去倾听妳的灵魂曾经忘情呼唤的回音。我们保持缄默，如品特所说：「我们已听得太多那疲惫阴郁的用语——沟通失败。但我认为刚刚相反，我们唯有沟通得再好，无论沉默或言外之音我们都已有会心。於是真正的情况是：我们互相趋避，绝望地把自己囚锁於自己之内。沟通令人惊怯。进入他人的生命太可怕了，更骇人的可能是抖露出自己内在的寒枯。」

或许正为了弥补内在的虚空我写信给你，並且，用一支绿色的笔，似乎便保证了你的单独聆听。直接。纯粹，如你一向要求的完美主义。七等生解析柏拉图的《飨宴》时说，爱乐斯是对人所欠缺的事物之追求。因为自己有所欠缺，所以才会有爱。那么，绿色墨水虽代表缺憾，也同时寓有对成就完美的爱的吁求。

在这无法入眠的深夜写信，因为我感觉到死亡，死亡在一旁窥逼。《新世界之旅》记述印地安老人唐璜说的，死亡一直在每个人的左后方看着他。上个世纪末绘出《死亡之岛》的画家波克林，在白画像里也有一具骷髅，靠在他左方身后拉着小提琴。而现在，我朝左边转过去，随时看得到我的死亡。前一阵子有人从命盘推断我会活到七十六岁，此一说法並未令我感到生命还有多么长久，反而是提醒死亡的存有。小时候我极恐惧真正想到死，只要一体认将会毫无呼吸、毫无知觉地度



过千万年时光，眼前所有的悲喜、拥有、追求便全部顿失依凭。这时我看见了左后方的死亡——他还有够久好等的，但是他会一直等在那里。如果在他取胜前我不曾再这样对你说出内心的言语，那才是不可原谅的遗憾。

在死亡面前人生只有一次选择，因此每一件事都形同赌注，甚至每一时刻也是。我若选择纯净的生活空间，就必须离开城市；若要通读歌德和托尔斯泰，就不可能全心投入创作；若要专诚爱一个人，就必须放弃许多朋友。而当你在起伏的车上、杂乱的桌前、或是邻室隐约的电视声间，急促或从容地阅读之时，这就是你同这行字唯一的一次接触，以后绝少可能

有重读的机会——即使重读的环境、心情、感应也大不相同，自成一新的经验。时光与机缘一逝，永不重返。人生没有暂时或永远，每一时刻均是暂时，也是永远。既然你我的命运没有押在一起，已然几经延迟又数度错失，那么，倘若在生命的轮盘上，我们无缘再一次相遇，我仍希望能够像这样无所掩藏地写信给你。

选了一枝绿色的笔，也许正因为它无法留存。不能影印，所以最能代表属于现在的贴切情感与真实意义，无可假借，无可迴避。於是，亲爱的朋友，我写信给你。

《在旅行中回忆上一次旅行》——后记

- ◇ 对我而言，写诗就是在寻找一种能力。一种直接表白的能力。但是诗中仍有太多遮掩、太多藉口。靠着这些自己都不尽相信的藉口，有时我可以突然说出平时说出口的话。我感到惊异，而这种能力也立即消失。

- ◇ 接近文学目的是想接近人，接近人的真实生存状态。我说不出这些状态，因为根本不明白自己是怎么活着的。文学是一种脱语吗？能够让许多自己没有意识到的东西显示真相，却又竟可以比真相更真。一队这句话本身。

- ◇ 发现自己经常写到桌子椅子，我的诗「很好。这些是我每天能安心正视的少数几件事物」。

- ◇ 曾经因为编剧而去接触许多人。知道越多他们的事越令我困惑。我和生活周遭的人吃饭、交谈、吵架、拥抱，但仍时时感到人是无法理解的。通常我也放弃去理解。偶尔觉得有理的需要时，诗，就发生了。

- ◇ 理解自己是最难的，但在过程中如果失败（经常是失败了），也不会殃及他人，所以多半还是从理解自己开始。

- ◇ 一九九一，完全无诗的一年。整年在欧洲及大陆旅行，经历生命前所未有的丰收。当旅程结束，心灵才开始漂泊。诗实在是在迷航时，自己树立的路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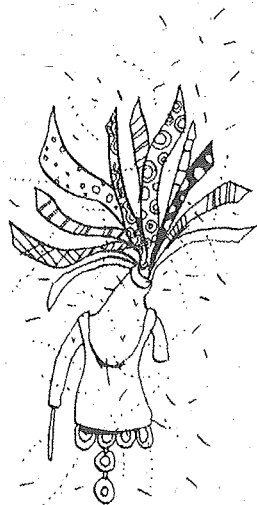


节录 《一尾写小说的鱼》

3 卖领带的女孩

卖领带的女孩把领带系在脖子上。那些不同的领带，黄的、粉红的、深蓝的、斜纹的，没有一条能将她牵走。看中她的人，她便把领带解下来。让对方带回去。一个纪念，一个未发生的爱情的纪念。

她带着一瓶矿泉水在皮包内，想起时便拿出来喝，似乎从来也没有喝完过。



5 背圆筒皮包的女人

她皮包里的一切都是圆筒形的：圆筒形的铅笔袋，圆筒形的眼镜盒，圆筒形的底片盒里头装着硬币，圆筒形的梳子、口红、万花筒。一支折叠伞，和一卷月历。一个周而复始的世界。还有些许不定形的物件，像一橐围巾，一双手套，伸手进去找东西总要捞半天。

而她身旁的男人，又扁又宽的背包中是笔记、书本、档案夹、电话册、一叠传单、名片、待签的契约书，排列整齐，一目了然，奔跑起来也不会往里面左右晃动。

有时候，女人向男人借计算机。有时候男人从女人的某一个圆筒中抽取一张湿纸巾。

7 完美的世界

太初有道，上帝创世。第一天创造了黑暗，然后是光明。光明能吞噬黑暗，却不能反之亦然。祂非常不满。第二天祂创造人，男人，然后是女人。男人能侵袭女人，却不能反之亦然。祂非常不满。

祂自暴自弃。第三天创造了钥匙，然后是锁（老是把顺序搞错），还有窗帘布、维生素C、再生纸。第四天，B.B.Call、自排车、信用卡、棒球规则。第五天，祂觉得自己手忙脚乱，於是只盖了一所教堂，生气地站在里面，看祂创造的一切在外头胡作非为。

第六天只工作半天，创造了保险套。世界於焉完美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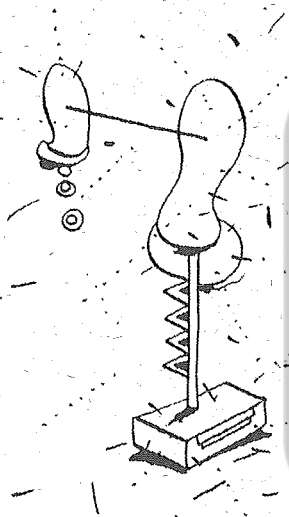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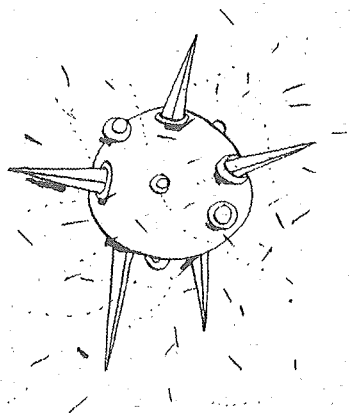
第七天於是祂休息。



16 闹钟

听到铃声他就会伸手把它关上，不管那时他是在床上，在街上，在餐馆里，在电影院。不管那是他自己的，或别人的铃声。不管那是他预设的，或意外发生的。他伸手，这是一个象征性的动作，像伸手堵住河堤的缺口，阻止，那铃声的干扰、或纠正。证明铃声并不存在，或并不需要存在。有一次他的手撞断了飞机的起落架，有一次停在一位女士的胸脯上，有一次则穿过了父亲鬼魂的身体。

他在公园的椅子上醒来，空气暖而微湿。阳光唤醒了他。没有铃声，即使远方也没有。他感到极度恐惧，觉得太迟了，却不清楚已经来到的是什么。



17 答录机

喂，喂喂，怎么又是答录机，你到底在不在在不在在不在啊？

在空旷而密闭的天空下，话语飘荡着，阴暗的风吹着它们的缝隙，连个可以垂挂的树梢或电线杆也没有。接收的人不知何时到来，而说出的人却早已将它们遗忘了。

它们保留了一个个无所依从的欲望，等待满足的渴求，像草原中隐现的羊只般谦卑的片刻。然而一旦被听取，下一刻便是遭到洗除——甚至不是死亡，而只是消声匿迹。像过去的我们一样，从来没有存在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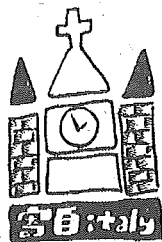
21 自动电梯

这并不是一座鬼城。使市民惶惶不安的是市中心那栋最高的大楼，和大楼中的电梯。自从那一天，电梯刚刚装上，它便开始上上下下运转不停，即使无人在使用。那时整栋大楼尚未完工，工人却再也不敢走进去。电梯停住，开门，关门，继续前进。到了半夜，到处都听见它的声响，透过敞空的窗洞传遍全城，仿佛在责备市民的怠惰，以及将它遗弃。

在一个停电的夜晚，电视屏幕熄灭了，霓虹灯也停止闪烁，但所有人还听见那座勤劳的电梯在工作。从此他们知道，是再也不可能摆脱这个梦魇了。这栋未完工的建筑成了全市最醒目的标志。有谁愿意住在这样的城市里呢？高楼四周的居民渐渐迁离，那地区成了全城中央的黑洞，没有人走近，甚至流浪的猫狗也不。起初几任市长还提出各种方案，把大楼炸掉，或改建停车场，后来的市长候选人干脆绝口不提了。

观光客成群来到又离开，但财富并未带给市民快乐。他们已习惯生活在恐惧中。伴随着电梯空洞的声响，他们在恐惧中思考，在恐惧中爱，在恐惧中死亡。





赵少杰

Porto 酒与 Chianti 酒

谈起葡萄酒，其实我就住在世界闻名的产酒区之一，Chianti 酒的产地，红酒，涩味较重，与主食配合，肉类芝士等主餐，饮用温度最好是室温，即 $12^{\circ}\text{C} - 14^{\circ}\text{C}$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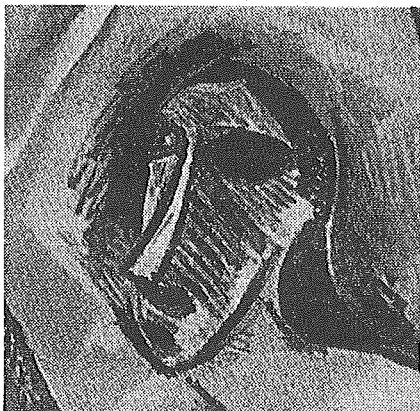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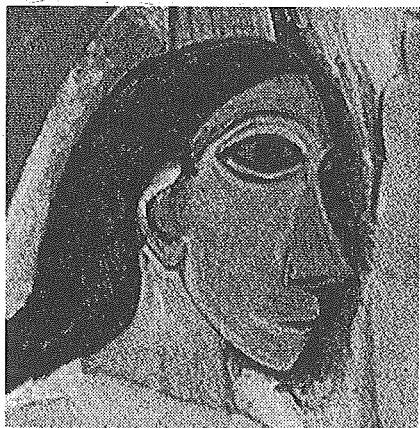
在《向日葵》25—20 读到「1985 年份的 Porto 酒」，像是突然间见到了老朋友，葡萄牙著名的葡萄酒，白酒，带甜。Porto 是葡萄牙著名的产酒区，也是个港口，曾在罗马认识一个美丽的朋友，他就是来自这个地方。

第一次尝它的味道是在一个巴西朋友的晚宴里，他在餐后小心翼翼地那瓶从远方寄来的酒瓶拿出来，一人一小口的尝着，我贪心地喝了好几杯，因为这酒顺喉带甜，不像一般的葡萄酒，喝不惯它的涩味的话就喝不下去，Porto 酒不属餐酒，因此很少会在餐桌上与主食配饮，但在餐后与甜品配合，味道绝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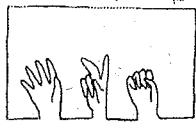
谈起葡萄酒，其实我就住在世界闻名的产酒区之一，Chianti 酒的产地，红酒，涩味较重，与主食配合，肉类芝士等主餐，饮用温度最好是室温，即 $12^{\circ}\text{C} - 14^{\circ}\text{C}$ 。味道初尝时有点干涩但带木香，纯朴干净，入喉顺畅，口腔里留下一股淡淡的酒香，尤其配上著名的佛罗伦斯牛排，更是天衣无缝，只是现在很难找到好及安全的牛排，大家都怕感染疯牛症。

在我家附近的酒厂可以买到品质不错的 Chianti 酒，但因个人喜好，我不怎么喜欢它那带金属的涩味，可能是因为工业化的缘故，或是土地水质的差异，我比较喜欢那带有木香的味道。因为认识一些在里面工作的朋友，他们带我参观酒厂和储酒库，他们已经不用旧时的木桶储酒，很怀念那一排排的酒桶在地库里陪着时间的流逝的画面，葡萄酒在岁月里慢慢发酵。一些由于被专家鉴定过的酒厂，酒质当然好只是价钱也很可观，曾经在电视看一个关于红酒的节目，一瓶叫价最高的是马币五万块，看得我目瞪口呆。其实小酒厂有小酒厂的优点，家庭式，味道较其他大量生产的酒有点不同，并且省略不必要的包装，价钱便宜，并且可以享受家庭温暖亲切的感觉，买多了也跟那酒厂的主人有了交往，你买一瓶他送你一瓶，那是跟大酒厂很难办到的，酒味，带有人情味。

喝酒，尝它的味道，跟适当的人喝是一种享受，但跟没有感情的人在一起喝，味道就变差了。有个女朋友说她在某种情况下，尤其是男的意图不良的话，她告诉自己不醉就不会醉，坚持清醒到最后一分钟。



當我們同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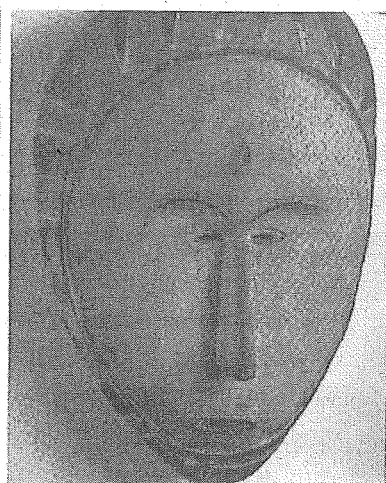


阿鯨

亲爱的朋友

自己一直是朋友眼中「滥交」的傢伙，什么人都可以当朋友，oh, he is my friend, she is my friend, they are my friend。其实自己心里也知道朋友的定义甚于平时见面点头说话就擦肩而过的。可心里总觉得友善一些会让自己与别人都舒服一些吧。

1. 失去联络整个月的丹麦朋友 Poul 终于寄来他的电邮，说他与弟弟 Ivan 还在印尼的爪哇。之前我还有些担心他们在印尼会不会遭遇什么不测。其实自己一直都很想写写自己身旁或远在他方的朋友们，想让他们知道平时不善于表达的自己心里确实珍惜他们的存在。Poul 久违的邮件，他说他与 Ivan still alive，让我觉得自己应该对身边亲爱的朋友或其他人勇敢地去表达自己想说的话。常常一错过／一被忽略掉，就没有回头的机会了。
2. 从教堂开始沿河走到 Book Cafe，在顶着恶毒的太阳下，我，Keane 与 Esther 的情绪是高昂的。阔别许久，我与 Keane 在打了网球以后与 Esther 约了一起喝茶。喝茶又瓜分几块蛋糕的我们聊起了彼此的最近，Esther 在美国的生活与历练，Keane 工作的点滴。我们对未来还有太多的憧憬，想做的东西太多，却像吓银所说的，拥有的条件太少。大家都走在装备自己的路上呵，虽然路途各异也偶有波折，可想起途中有朋友们的问候与关怀，也还可以打起精神，慢慢地走下去。
3. 后来 Coldbird 与阿冬搬了出去，本来拥挤的房间突然有了许多的空间。只有我和 Bryan 继续住下去。折掉了一张床，我铺上从 IKEA 买回来的灰蓝色地毯，摆上一张新买的木制躺椅还有书架。常常在望着装不满 CD 的 CD 架子，坐在椅子上写札记时想起以前大伙一起住时的吵吵闹闹。虽然偶有磨擦，可是一起的日子还是开心的。在突然变得宽敞的房间里，总觉得少了些什么。常常想起了，就很想知道亲爱的朋友们现在过得还好吗？
4. 朋友会说，在国外的时候遇上一些事或看见一些美丽的风景遇上一些人都会在想如果有我在那该多好。我很开心听他们这样说呵。自己在旅途中常常也因为一首歌一些人或者风景和食物还惦念起一些人。记忆里熟悉的气味会夹着思念来鞭答自己。而一张张的明信片与带回来的手信，都是一遍又一遍的温





习与证据。

5. 总觉得与朋友之间所有的不仅仅只是友爱关怀责备，还包括彼此间的互动还有学习。常常觉得因为有朋友们的存在吧，学习常常变得充满乐趣。唸 Poly 的时候，常与 Bryan 讨论（有时是争论！）功课，他一句我不信我 Solve 不到，我一句我一定会想出来，都让我觉得学习的动力有时就因此而产生。Esther 也用心地在教我芭蕾舞。虽然男生女生的基本功都差不多，可有时我还是会受不了自己的滑稽姿式而哈哈大笑。学了四种基本姿式，觉得好笑，也因为 Esther 的好哇好哇而投入地去玩去学。我也答应有空就教她画画。Keane 更费尽精力来教我这个机械人打网球。就这样，许多本来应该是艰辛的学习过程，竟然因着朋友们的出席而多出许许多多的欢笑，精采了起来。

6. 和朋友一同做的一些笨笨的傻事，是自己最常温习的记忆了。长得渐大就真的像是失去了年轻时候的那种傻劲。可偶尔还是会因为地利天时人和而疯狂一下。比如和 Dawn 在 Book Cafe 唱绕舌歌表演虚拟的模仿动作，在 Takashimaya 跳芭蕾，在 Robertson Quay 大跳 Hip Hop，虽然事后想想会觉得相当尴尬，可还是配合着一起疯。记忆会深刻并不因为所做的或者是招惹来的目光，而是做傻事时与朋友的那种默契。临场发挥得好得让自己觉得，嘿，「朋友」真的难以言喻。
7. 有几个外国来的朋友，常常我和 Bryan 谈起与他们相处时所发生的趣事都觉得很开心。文化的差异有时会产生许多的误会。比如我有一个德国的朋友，是典型的那种方脸长下巴，讲起话来像下水道所发出的声音一样的日耳曼人。这个日耳曼朋友有一个我怎么唸都发不出标准声音的姓氏，我只有叫他 Dennis。刚认识 Dennis 他与我一同去 JB 时请他吃晚餐他瞪大眼睛看着我很久，才说了一句 no。让我以为请人吃东西对他而言是不礼貌的，我也望着他好久，说了一句 it's ok，就把钱给付了。不过这个德国朋友吝啬得要命。或者是德国 style，我始终喜欢亚洲风格多一些。感觉有人情味多了。美籍的 Carl 说他也喜欢 Asian Style，他刚开始未能习惯一群人吃饭抢着付钱，可后来觉得那太有趣，也会抢着付。我是很喜欢 Carl 的，我给他吃山楂片时他说像是 Chinese Sausage。我说 Chinese Sausage 是另一个样子，没有用纸包着的也没这么短。交朋友真的十分化学呵，与不同的人就起不同的化学作用。我很欣赏这种变化的过程。
8. 看过玮栩在中国报写的专栏，有一次是写说朋友的。自己一直是朋友眼中「滥交」的傢伙，什么人都可以当朋友，oh, he is my friend, she is my friend, they are my friends。其实自己心里也知道朋友的定义甚于平时见面点头说话就擦肩而过的。可心里总觉得友善一些会让自己与别人都舒服一些吧。

當我們同在一起



鱼呷银

回来以后

回来以后，我好像作完了个甜蜜绮丽的幻梦，因一路上的人及事，让我觉得这些绝不会发生在新加坡这个里外都规划得井井有条的社会。

那天，7月22日13:00，当MI911从昆明启程往新加坡的飞机开始离开陆地，我忙往左边的窗外望，已不能气定神闲了。脸部凑近闻着左手戴着在大理买的木制似佛串链珠的我，在复杂着。上个星期刚到步的几天不是想赶快逃离这个对我们来说是个「人间地狱」的吗？可是现从高空下朝下望那一片片绿油油的田地，我又恐惶起新加坡的炎热了。是的，我喜欢昆明的气候，她四季如春，站在树道下任何一个树荫下，你会觉得那已是最温柔的清爽了，也是最环保的冷气系统。我不欣赏赤道的热情，虽然我长在那里。我讨厌走一条小路就汗留狭背，后膝黏湿湿的感觉。

从Changi飞机场乘506号巴士往返宿舍的途中，看着路途连接着井条有序的建筑，我竟厌恶起来。我知道这是矛盾的，可是我就是这么一种人，所以在旅途中云从我身上得到个结论：又要马好，又要马不吃草。所以我知道必须重新调整自己，不然我真的没力每天自己跟自己拔河。可是，我也知道这21年活着套在我身上的价值观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变换更新的。又可是，至少我有这么一个问题存在着。好像在某些事情上，矛盾是好的啊！矛盾是丰富的。矛盾可以因此激发新的东西。

回来以后，我好像作完了个甜蜜绮丽的幻梦，因一路上的人及事，让我觉得这些绝不会发生在新加坡这个里外都规划得井井有条的社会。所以，生活在这里久了，我最担心的是自己的敏感的退化，甚至于物质已不能提起我对生活的热诚。那麻木的我每天就像那简单平行的MRT路线行轨。所以我希望一段日子后可以出去走走，好保持那份焦虑，那至少还会让我感觉我在生活着。

我记起那位在火车上一整天坐在窗边不停翻阅他那已不知因翻过多少回而破旧不堪的英文剪报簿子的回族男生。那剪报旁剩余的空间他还作

生字注释。他有张非常像梁文福的侧脸。我们是在他读完英文后又阅读《中国传统伊斯兰教义/思想》而推测他是回族。

我又记起那位和丈夫带着他们宝贝独女到丽江旅行的妈妈。她从大理往丽江的巴士上和我们同车。下车后看我俩背着超大包而注意我们。在丽江古城兜来兜去的我们后来又遇上他们，那妈妈已不能掩藏她强烈的母性问我们哪来？就只有我俩吗？那包包要看好哦！小心坏人哦！就是旅途中遇见这些人，才会让你无论这次在旅程遇到多么大的难题，你还是想再出去一次的原因吧！

我更想念那位我们在香港落脚重庆大厦宾馆的主人。我们都用广东话叫他「阿叔」。我又想起那天我们因无知要再多作一次签证而欲从香港再过境到中国而被迫退回香港时，回去找阿叔后，在他再安排另一间房间给我们后，我俩在房间抱头痛哭的声音惊动到阿叔敲我们的门，对我们说：「不要哭，不要哭，我带你们去看夜景，香港的夜景很美的。」（重庆大厦就在尖沙咀，那著名的观夜景天星码头也在那身附近）。阿叔已是个60多岁开外的人，遇上这么笨又那么可爱的客人应该还是第一次吧！不然他也不会提出那个建议来好让我们不哭。嘻嘻！后来连续两天他请了我们喝早茶。就是香港的点心。我发誓，我爱死了香港点心。

最不可思议的竟是三次遇见张洪量，最后一次就是在我们又得回返香港时，那时钱已不够的我们竟很有缘地再遇上他。他竟像认识了很久的朋友把身上的港币1200元给了我们。这是我觉得我们遇见张洪量两次（在同一天）都已经不可思议了），而且他还在我们最危难时给了我们援助。

所以，回来以后，我常缅怀那段日子，尤其在上课间，闻到托在下巴下左手戴的佛串链珠传来类似檀木的香味。还有很多很多。

所以我说我作了一个绮梦。

终于，我开始了流浪的旅程……

當我們同在一起



冬尔

原以为这个自年少时便存在我心中的梦想，已不可能实现，将会我心中的遗憾。没想到这个梦想竟由好友鱼呖银的陪伴来完成。

去香港一直是我的梦想。有一次随便告诉鱼呖银说我想去中国与香港，她便迫不及待的说：「你等我，好不好？我也很想去！」于是，这个梦便开始慢慢成形。当然，首先要做的便是努力存钱。

后来，我们一起去纪伊国屋逛，各自买了一本由Lonely Planet出版的中国与香港旅游指南。我一直研究该怎么走才是最省钱的方法。我们想去的地方有：北京、上海、云南、香港与澳门。这些地方分布得太远了，飞机票也太贵了，另外，我们也没有足够的时间。

终于，在出发前的2个星期，我们锁定目标，就去云南，香港与澳门。买了机票，要带在身上的钱只有人民币1800与新币\$650，呖银则多一些。由于钱也不太多，所以决定不买旅游支票冒险飞去中国云南。

一直到坐在飞机上了，我才真正感觉到我终于向梦想踏前一步，不再是背道而驰。那种感觉很好。原以为这个自年少时便存在我心中的梦想，已不可能实现，将会是我心中的遗憾。没想到这个梦想竟由好友鱼呖银的陪伴来完成。虽然这只是第一步，可是我却由衷感激。

这次的自助旅行，因为是第一次的关系，身边的朋友都特别叮咛与给予祝福。我不知道他们怎么想，但我心里也有些担心与不安份。再加上出发前与呖银有些意见与价值观的分歧，也有些不开心。但这些感觉在抵达机场前便消失了。我决定抛开一切，带着美丽的心情，展开我的旅程。

益进在我离开的前一天告诉我：「这次的旅程可能会让你失去一个朋友，也可能你们之间会因了解而更促进彼此间的情谊。」这一句当头棒喝，让我觉得难过极了。半夜马上寄了电邮给呖银，告诉她我的不满，也同时让她知道可能旅程会发生种种问题而导致许多不开心的事件发生，

但这些都不足以我们失去对方的情谊。

在我们(美女还有呖银)认识的这5年里，经历了种种，箇中的感情与感受或许别人都不懂，但我们却深深、清楚地知道这段情谊在我们心中的位置。我们曾经一起走过日子，还有所分享过的乐与愁。

子非鱼焉知鱼之乐。

这次的旅程为期十四天，分别云南一星期，香港、澳门一星期。在云南，我们要走的地方是：昆明、大理、丽江。港澳方面我们就没有真正去计划，反正就觉得这2个地方与新加坡一样，都是小地方。

会去云南是因为益进去过，回来时看见那些美美的照片。而香港，就是从小到大的情意结。(以前玩「百万富翁」时，也是香港版本的。)港剧里所熟悉的名字：九龙塘，太平山顶，下午茶吃点心，香港皇家警察，庙街，油麻地，海洋公园等等。

在刚开始工作时，心里很害怕说自己就从此被束缚了。可是在走了泰国的那一趟后，便真正感觉到我离我的梦想不远了。所以才造就这一次的旅程。

在开始旅程前，看了黄威融的旅行系列，回来后，再看「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时，多了一种熟悉又有点认同的感觉。好像当他写到：「出地铁站，先看清楚待会儿自己要去的从哪一个出口出去最快。在香港搭过地铁的朋友，应该很清楚这个作法的重要性。」我们在香港也有过这种经历。

旅行结束后，回到新加坡前，呖银很语重心长地说：「我回来后，要好好过我的生命。」对，我很有同感，尤其在经历了生命中永难抹灭的事情后，我觉得有如历劫重生一样。可是，同时我很感谢这次旅程所发生的种种，让我第一次感觉到如此接近生命。



平凡...

李爱鸾

我在理大的日子

在理大的另一项乐趣，是学习法语。这个语音有点怪癖，时常把一切都归纳成男女，然后给予不同的称呼及语法，却让我夹杂一些晕昏地乐在其中。



每一个周六，大众传播系第三年学生都会公开放映一部有观看价值的外语片。第一部是巴西片「central station 中央车站」让我贪婪地一口气看了巴西社会的缩影，并深切感应到一股无国界的温馨窝心。在车站不曾间断的人海中，有位乔装顾客的人偷了杂货店的一包饼干，店主呼一声，便有个粗犷的「勇士」追上捕捉。一直逃到热气炎炎的火车轨道上，他偿还了那包食物，更把自己的性命随着热气蒸发走，彷彿那包食物与人的性命，是同等价值的。故事大纲是：「黛拉每天在Riode Janeiro近郊的火车站替人写信，每天听尽人们对亲友的思念对爱人的牵挂，但在她眼中这一切不值一钱；一天安娜带着九岁的儿子荷西亚来到中央车站，请黛拉写信给儿子素未谋面的父亲，信尚未寄出，安娜便遇上车祸丧生，留下无依的荷西亚在车站留连。这个萍水相逢的孩子，竟唤起了黛拉冷却已久的同情心，她决定带着荷西亚，远赴巴西的偏远地区找爸爸去。」

如果你用心地追溯他们一起跋涉过的脚印，肯定会捡拾到不少心灵营养素。上星期的片子是

B'jork 的 Dancer in The Dark，这周末则是意大利片Tango。另外，我也在Minggu Bahasa时观看了一部法国片，但很可悲地，乏善可陈。

我忽然间想到讲师给的2句话，SF的朋友也许可以给我一番诠释：To see a world in a Grain of sand, and a Heaven in a Wild Flower (by William Blake)。这位讲师很真材实料，而且教学生动幽默。一堂讲义必少不了一罐Diet Coke (which I always stared at)

「莫因善小而不为」，我渺小的绵力也许微不足道，但要是我永远裹足不前，那岂不是更发挥不了生命的功能？我很喜悦+感恩地参与了慈济大专青年，而目前正如火如荼进行的国际赈灾，便是为印度地震灾民重建家园的一大宏业，包括义卖粽子、饭盒义卖、街头筹款、校园募捐等等。每次参加活动，慈济人的体贴和蔼，却是永远抵偿不了的大爱体现。也许许多人的环保意识还不够敦厚，但是本着证严上人的开示（上人说：「用咱们鼓掌的双手弯下腰来去捡拾别人丢下不要的福，我们就可以造福。这不但使我们能立地成为净土，而且将还给我们后代子孙一个净土的地球」）他们义不容辞地在一栋一栋几十层的组屋逐门访问，挥汗如雨地收拾回收旧报纸、纸皮、铝罐。真的，要是抱着「待有余而济人」的心理，那便永远不会有济人之日。

在理大的另一项乐趣，是学习法语。这个语音有点怪癖，时常把一切都归纳成男女，然后给予不同的称呼及语法，却让我夹杂一些晕昏地乐在其中。Bonjour! Je m'appelle eai Luan. Je suis etudiante a USM. J'aime fran § ais. (嗨！我称自己为Eai Luan。我是理大的女学生。我爱法语。)我最害怕念大数目：999就得唸成neuf cent quatre-vingt-dix-neuf，舌头和记忆一起纠结。无论如何，Life is Good！

A bientot！（下次再见！）

只是经过



陈采灵

感觉拼盘

因为思念，我用我那澎湃的感情写诗，写散文。可是，现在我已经不可以想念了。我劝服不了自己再写下去，因为我害怕看得太清楚自己的伤口。

- 1.) 为什么感觉闷闷的？是不是这一只受伤的手指太令人沮丧，还是博大宿舍里的冷寂。昨夜还在电话里告诉好友一个人多好，可以学习独立，学着活出自己。今天却闷闷不乐的一个人坐在桌前看书。怎么我的心灵像沉睡的城。总想闭上眼睛睡去。
- 2.) 喜欢博大的道路。路两旁种满了参天古木，空气凉凉的，景物青绿一片，看进眼里非常舒服。唯一不足的就是这一条路上少了开朗的笑声。这是一条让人感觉有点孤独的路。在这条路上走着走着会突然想起家，想起好友，想起P城，想起P城的你在做着一些什么？
- 3.) 护士在我的伤口上狠狠的擦上药膏，眼泪不由自主的从眼角流了下来。看着她不解的眼神，我才突然想起原来我长大了，即使面对任何疼痛，任何挫折都不允许哭泣！难道大人们难过的时候都不哭泣吗？长大的课业里头原来还包括了在不解里头了解，想哭泣的时候无泪的悲伤。
- 4.) 我以为享受寂寞，就像感受一种被爱——被自己深深爱着。可是自己爱着自己有时候也是一种凄凉。外面的世界多广阔多远都够不上一颗心所欲求的爱强烈。所以一路走来，我享受着也遗憾着……。太久了，当我把爱等得天空都蓝了，你还没伸出手来横跨天空，与我相握。我只能握一把空气的冰冷，吸一口青绿色的风景。默默祷告，愿你快乐无恙。
- 5.) 被一双眼睛迷惑了，心灵受了小小的震荡。整个人软软的……
我才发觉我很容易去爱……
那么就等有一天，我不会被任何眼睛迷惑住了。不会因为太多情去爱了，也不会因为一些别人的好而动情……。而那时候我偏偏又遇见了你。你的眼睛给我无法言语的感动，你的笑，你的眼神，你的举止让我平静的心湖又再次波

涛汹涌。那时候我就知道你就是我等去爱的那一位了……

- 6.) 突然惊觉这几个月来远离人群，越来越悲哀，是因为突然在迷糊里醒过来。

发觉我真真正正的失去了我最在乎的三个人。潜意识里原来我知道有一个伤口在流着血，表面上我却在骗自己说一点都不痛。今年，年初二刚踏进外公家门，第一声自自然然的就会喊出外公这句话，可是突然惊觉他已不再了。我开始有点不习惯……

外公去世后，我是这样子告诉自己的，不要相信，那只是一场梦，假的醒来一切都会回复原形时，一定会！而另一个我却不不停的在心理呐喊着，他已经不再了，他已经去世了……。结果，我慢慢的悲伤了起来，感觉却有点莫名其妙……

- 7.) 因为思念，我用我那澎湃的感情写诗，写散文。可是，现在我已经不可以想念了。我劝服不了自己再写下去，因为我害怕看得太清楚自己的伤口。然后我开始每天积极的活着。准时上课下课拼命的读书，搞活动，回家坐在电视前投入的看戏。只是害怕听见电话声，害怕出去逛街，害怕会遇见……。我每天都可以很累的睡去，一点静下来的时候都没有。因为我已经不能想念了。过后，我才察觉原来那样子的积极也是一种堕落。也一样会让人难过。
- 8.) 今天，我想说一些什么，是因为我想和自己说一些话。很久都没有这么安静的面对自己了。感觉很麻木也会很恐怖。就是这两种感觉。不知道为什么？生命是一条感觉的绳索，牵引着我围绕生活的圆点不停的转圈圈。速度太快的時候我捉不着自己，太缓慢了会被太多的感觉缠绕窒息。所以，深深的吸一口气然后闭上双眼，告诉自己无感觉的旅程从我这一刻遗忘所有开始。



他大电影

张玮栩

寻找 Orchard 的出口。

我想在 Orchard Road 上寻找一个出口。只是我并不知道这个出口的终点，也不清楚它的原型 (prototype)。从计程车站走进 Takashimaya 黑色花岗岩与自动门组构的大门时，我便在想：这会不会是个按照村上春树冷酷异境仿造的出口？

我在 Takashimaya 跳下计程车，开始这一天的旅行。把地图留给另一位朋友，因为不相信自己会在这条国际知名的路上迷失。虽然，虽然我前一次造访是七年前的平安夜。

Orchard Road 到底有多长？前一天我在 Singapore Art Museum 的门前和朋友阿鲸一起看地图。我说，根据地图，Orchard Road 应该在这条路的 500 公尺外开始。可是那不是众人眼中的 Orchard。阿鲸以一个新加坡居者身份纠正我。

我想在 Orchard Road 上寻找一个出口。只是我并不知道这个出口的终点，也不清楚它的原型 (prototype)。从计程车站走进 Takashimaya 黑色花岗岩与自动门组构的大门时，我便在想：这会不会是个按照村上春树冷酷异境仿造的出口？

Cartier / TIFFANY & Co. / GUCCI / BURBERRY / LOUIS VUITTON / Hugo Boss。这

些是与 Takashimaya 毗邻的名字。从这些罗马字母拼凑而成的符号，可以说明这座 Takashimaya 身处的义安城 (Ngee Ann City) 奢华与富贵的品德。

我知道这些都不会是我的出口。连同层干净发亮的男女厕所也不会有我的 LSD 迷幻药。我攀着手扶梯往上爬，一直爬，爬到纪伊国屋 (Books Kinokuniya) 里。出口会在这里吗？

而这是一间多么恐怖的书店。像巫婆在森林里的房子粘满糖果一样，这里的书种繁多到腐蚀人心、让人软弱的地步。你看过比这里更让人拜倒的文学墙吗？

也许北京城郊或上海会有。可是这里是新加坡 Orchard Road 的 Ngee Ann City。楼下挤满显赫的品牌家族，台湾意识型态最叫城市中一众痴男怨女奉为圭臬的广告 slogan：「到服饰店培养气质；到书店展示服装」(Cultivate your mind in fashion boutique, Exhibit your dresses in bookstores)，竟在这里梦境成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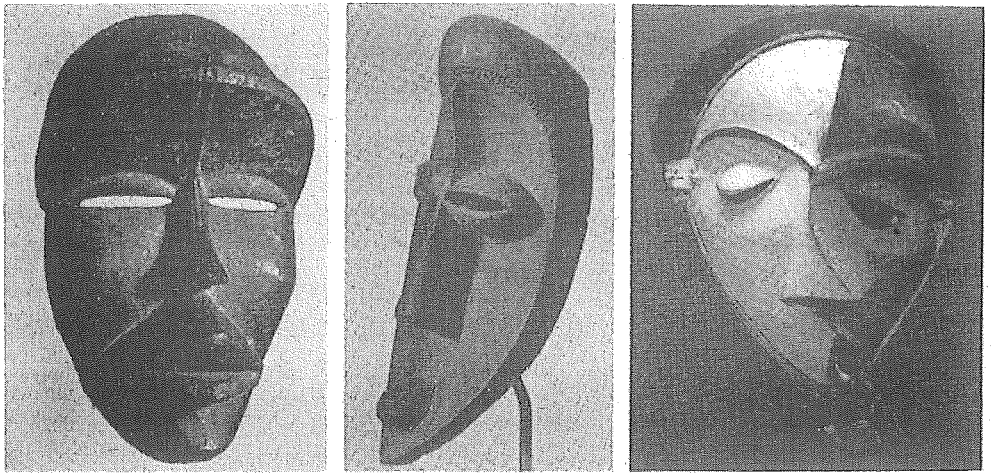
我不甘心，我继续往上爬，这里只是我在 Orchard 的第一站。

「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楼上有更惊人的发现：那里有一图书馆。我从透明的落地长窗看进去，书架排列整齐，衣着入时的少女端坐在铁椅上阅读。我还不肯相信它是图书馆，直到我看见每本书上贴着的条码与编号。我洩气了，一点也不想去。可恶的新加坡人。

我决定换一个迷宫来安慰自己。

走出义安城，LV 两层楼高的巨门与橱窗被我气势磅礴地抛在脑后。我这才真正看清楚





Orchard Road 的样子。车子在我眼前驶过，马路旁的路灯下挂有广告 banner，靠近 MRT 出口的树下有一个摩哆车冰淇淋小贩。

於是路上有很多人咬着手中以白麵包或饼干夹住的冰淇淋。很少人抽烟。我在寻找我的护照可以抵达的出口。

O.Z.O.C.。INDIVI。A / T。Max & Co.。Anterprima。BCBG。agnes b.。boycott。Miu Miu。每一个名字都熟悉地叫我进去探视它们。我走进去，又走出来。许多店里秋意正寒，竟叫我想念在台北为衣橱换季的日子。

我沿着 Orchard Road 向北而行，旋即我来到 O 路与 Tanglin Road 交叉口。我知道我将走进亚洲首家 Manchester United Store，领略到运动与商业结合的奥妙。也许这座设有卖场、互动网络和 Cafe 的商场可以提供我一个出口。

只是我还是失望了。商人与球迷贪新忘旧的嘴脸在此展露无疑。在这里竟然没有 Eric Cantona 的商品。才不过数年，大家就已忘了这个可能是英国足球史上最好、脾气也最刚烈的前锋了。还好店里一个可能是店长的黑人职员安慰了我：他也认同 Cantona 的球技，他也不喜欢大卫帕甘，还有他不错认为我为新加坡人。

走出「红魔」张牙舞爪的店铺，我开始觉得手上的购物袋有点太多。可是我还有对街没走，我还看不见值得记载的出路。

也许出口躲在 O 路的后方，也许它有被延伸的需要，也也许它是通往地下道的。就在我游移的当下，我看见了名字：Helmut Lang。多么纯然的白底黑字，不太大也不太小从二楼向外探首，就这样在缤纷多姿的牌坊间让有心人看见了，拔腿就向它疾行而去。

就因为它，我得以发现这座卧虎藏龙的 Pacific Plaza。然而对我来说，这幢大楼仍以 Helmut Lang 和正在装修、写着意大利设计所名字的 Miu Miu 外墙最有看头。前者让人见识到步步惊喜的精緻简约；后者则予人期待的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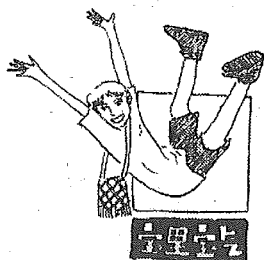
然而还是累了。

我约了阿鲸在纪伊国屋见面。却连 O 路的一半哩数都还没有完成巡访。从另一个入口再次走进义安城时，我忽然想起自己早上急于寻找一个出口的原因：我攀着手扶梯往上晋升，多么希望它正通往一片无垠天际，如此这般，我可以肆无忌惮踞蹲下来，捧着自己的脸，流泪。那么每一个往下沈沦的人们都诧异地瞪大眼，却来不及问我所为何哭，就抱着疑惑的遗憾滑行而去。

就在我第二次站在同样的手扶梯上时，因为拎着过多购物袋而双臂痠麻的自己竟平静地连呼吸都听到了。

我想，我是喜欢城市的，因为城市可以让我买到快乐。实在。沈稳。美丽。不二价。的快乐，让我（暂时）逃离人生的不安。

Otaku 5



宝儿

这些有志一同的人，通常会共组一些小团体，成立同好会，有会讯，有定期聚会，有团规，有会址，有制服，甚至大型一点的还会有定期演出。

怎么办？

一不留意就已经来到最后一期了，怎么办？

怎么会跟原先预估的有着那么大的差距呢？

原本想好的写着写着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怎么办？

好吧！不管怎样都得做个结束，就这样给他硬掰回来吧，歹势，对不起罗！

回到原先的话题，这一期应该谈的主题是「Cosplay」。

「Cosplay」，这是「Costume Play」这个词的缩写。

Costume: n. Style of dress. 服装式样。

Play: perform (on a musical instrument); act, take a part, in a stage drama. 奏(乐器); (在戏中)扮演…。

而在这里是解读成一种行为模式。

一种类似参与化妆舞会的诠释方式。

对于中重度的Otaku来说，他们一定会有一些特定的追崇对象，比如说动漫人物、特摄片主角、电玩角色，甚或是某某偶像团体。当这种爱慕高涨到一种程度时，不自觉的就会想要去模仿他们，不只是行事作风、说话方式，更甚者连装扮也抄到一模一样。

其实这种现象在日本是很普遍的，无论是动画赏、电影祭、电玩展等展出，都可以看到满坑满谷盛装演出的人，展馆里有精采的展出，展馆外一样有着炫目的演出。

这些有志一同的人，通常会共组一些小团体，成立同好会，有会讯，有定期聚会，有团规，有会址，有制服，甚至大型一点的还会有定

期演出。不要以为这些人只是闲闲没事干，其实他们投注其中的精力，可不是开玩笑的，单单看他们身上所穿的衣服，就够了，每一件都是特别定制的，尽量让其仿真度接近完美。

在台湾留学期间，因缘聚会和这些人有了接触，因此才有机会更加深入的了解他们。

那是一间座落在台北市新生北路的小巷里的一间不起眼的小店；当初是以卖海盗版日本翻录影带起家，但它可以崛起不是没有道理的，靠着其专业的服务品质和比市面上其他公司发行的影带更精美(接近原版水准)的包装，还因为有代订日本原装LD，所以也推出了代做字幕服务，凭良心说，这家公司所做的字幕是我见过最好的，我是指翻译功力；因为有些公司出的字幕，不只是别字一大堆，还可能词不达意，乱翻一通的，买到这种带子，才真是呕的。

渐渐的口碑出来了，生意也越做越大，开始贩售一些周边商品，还接受订制特别指订商品，比如「Gundam」、「银河英雄传说」等动画系列两军的徽章、制服，我还看过「超时空要塞Macross」和「基地88」的打火机哩！

印象最深刻的是，东吴大学动漫社的社服，就是请它特别订制的：一套仿足「银河英雄传说」帝国军的军服，很有型，真的是酷到不行。

我也是藉北管道认识了在台湾的Otaku们。

去年回去，发现它的业务又再拓展了，这一次卖的是VCD。

有机会去台湾的话，可以去逛逛，名字叫「精制动画坊」。

地址：台北市新生北路2段733巷49号。

电话：(02) 2562-8146



许志明

对科学着迷

翻开科学的发展史，其故事的精采程度並不亞於小说情节，科学家们非凡的人格魅力和他们工作中戏剧性的发现不断的撼动我之前对于科学的刻板印象。

教书之后的这两年来，我对科学着迷的程度似乎愈来愈显着。对于中学念理科班，大学物理系毕业的我，疯狂热爱科学这件事本来就应该是很自然不过的。但也许喜爱科学有时候並不同於喜爱研读充满数学运算公式的教科书，虽然两者之间存在着不可分割的因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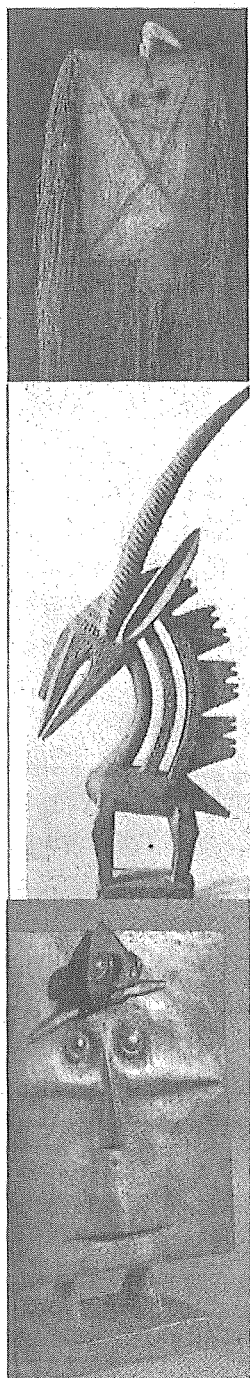
如果从买书的纪录来看，大致上可以看出这五年来我思维的轨迹和跃进。书架上绝大部份关于科学人文或科学普及的书都是这两三年内买的，以往逛书展不屑一顾的东西现在却都在我的书架上。我贪婪的想补回这几年内我思想人格中所错失的养份，不完全是因为教书的关系，而是本能性的好奇和对知识的热切渴求让我几乎停不下来。

翻开科学的发展史，其故事的精采程度並不亞於小说情节，科学家们非凡的人格魅力和他们工作中戏剧性的发现不断的撼动我之前对于科学的刻板印象。想想那些一直挖取上帝秘密，揭开万物运作法则的人们，那些仅仅为了真理、不畏强权甚至牺牲生命的人们，与浊世的喧嚣相比他们大多沉默，但是他们所留下来的思想精华却是连上帝也该敬畏的。仅仅是这些，我就没有办法不喜爱科学。

当然科学所带来的並不是只有这些美好的价值，核子武器、地球环境的污染、生命的复制、人口饱和……这种种的副作用都是随着科技而来的，而科技的进步的源头却是科学理论的突破。从这个角度来看，科学和宗教就好像是孪生的巨人兄弟，威力强大但常常被品格低下的人们误用，甚至引导欺压某一方，而历史告诉我们，科学这一方曾经吃过不少苦头。布鲁诺和伽利略是其中的典型代表人物。

科学家的书架上可以出现毕加索的绘本，文学名著，他们不只是在其专业上有特出的表现，在文学、绘画、音乐、体育、哲学等领域也同样表现出同等的热情。因此，爱因斯坦可以是一名很好的小提琴家，费曼的森巴鼓也同样打得不错。但反过来说，有些艺术家或受人文教育的人们並沒有以相同的态度对待科学，甚至有时候他们所表现出来的对科学的无知或轻蔑，让人惊愕。我无意贬低他们以抬高科学，但这却是分工专业的现代社会所存有的现象，而且有普遍化的趋势。

就科学的真正价值来看，也许最重要的並不是伟大理论诸如牛顿万有引力定律或相对论或量子力学，而是隐含在这些理论背后的科学精神：观察、怀疑批判、宽容和勇敢创新。回头看看我们的科学教育，教科书里是否包含了这些精神？教师们是否都具备了这些科学素养？订定制度的官员领导层是否都了解了科学的意义？如果答案都是否定的，那再多的学生在科学这个科目中考获A充其量也只能算是个自我膨胀的障眼法而已。





小城小事

杨嘉仁

寻觅中的巨兽

因为我们在年轻的时候，非自愿地来到这些展览伟人痛苦的地方而受到极大的震撼，我们在潜意识中学习成为伟大人物、革命烈士和优越人种的 100 种方法。

正要下笔回答第一张学期末考试卷的当儿，原子笔尖和纸面接触的刹那，一种强烈的陌生感在手心溢散开来——仿佛很久很久没有整整齐齐地书写了。这陌生的感觉被身后强势扑打的冷气推送，弥漫整个考场。到底落在纸上的文字，是不是自己想要说的呢？再加上面对的是所谓的考试，抬头可以看见监考员，低头是手机萤幕上关于当下时间的数码呈现，思绪的齿轮为看不见的分数而转动，不习惯用笔书写的手不习惯这样表达思绪。

我们敏感纤细的手指末梢神经系统会开始思念键盘，并且觉得如果键盘和萤幕都有在的话，思考的准确度与逻辑性将和平常一样优越。在同一场所内，我们敏感纤细的大脑末梢神经系统会开始思念试卷以外的谜语、IQ题、哲学、实验室和星空，并且觉得如果这些有趣的事物都有在的话，考场内所有的同学将会无可自拔地待久一点甚至不愿意离去，决定认真地思考和辩证所有的问题、定理和假设而眠不休。我们将越发怀念一个叫做「Academy」的梦想。

当然，我们接受用笔书写（虽然有自觉更快速的书写工具）、承认考试制度作为鉴定学习进度之必需（因为到目前为止没有更好的制度）——我想像到的是（我用键盘来思考所想像到的是）：在生命的进程中，我们是享有极大自由度的旅客，我们的宽宏大量与轻度的自虐倾向让我们在充满艰辛和苦难的区域作短暂的停留，经历地震、洪水并跌倒受伤，和好玩的事物和朋友分离，我们一直 / 原本就相信那会是短暂的而我们自愿并欣然接受。于是我们将经历很多很多的短暂的痛苦，这些痛苦将是很多个点，它们会连成线、连成 3D 的生命模型。在我们老的时候，我们可能会像尊敬的许多前辈们一样，把很多个小小的点组合成立体

模型，摆放在博物院、讲堂、广场或民众会堂的中央让人们瞻仰膜拜。因为我们在年轻的时候，非自愿地来到这些展览伟人痛苦的地方而受到极大的震撼，我们在潜意识中学习成为伟大人物、革命烈士和优越人种的 100 种方法。于是短暂的痛苦和我们卑微的自虐倾向都一并增值了。

痛苦和和笔和键盘和考卷都被摆放在我们随身携带的工具盒内，对了，它们都被证明是有用的工具。我们在生命旅途中除了添购食物、水和衣着，定期储蓄大大小小的工具是美好的德行。我们不会因此而积劳成疾，因为无用的器物将即时被丢弃，让我们维持在最佳的状态上路、与新旧朋友会面以及计画未来的旅途。我们没有忘记工作，而事实上我们大部分的时间是用在协助公司或组织达到年度业绩目标，同时收集大量的货币。我们无时无刻不在盘算着离开现有的职责，如果我们在夜半写了关于寂寞的「马华情诗」或「本地创作歌曲」而可以换取更多的货币，我们会选择离开。

我们如此自虐式地书写以及坦诚思考生命旅途中的种种不太美好的细节和弔诡的情境，主要的目的是什么呢？这像是在问：我为何写到这里来了（这篇文章是工具之一吗？）/ 我们为何活到如此地步（我们是工具之一吗住在谁的工具盒里）？除了旅途之外除了换取货币的乐趣与痛苦之外，生命还是什么呢？精神紧张者可能会梦见一只隐形的巨兽，便拿起棍子往空气中敲敲打打，希望巨兽原形毕露。而收集工具者自得其乐。

想起大一的微生物课，讲师来个闪电测验，白板上写的问题不长，即是：WHY？——自以为瞭解考试制度的我们顿时惊慌了起来，毫无作答的头绪。如果那只梦里的巨兽问起同样的问题，舌头打结的我们是不好意思极了。



做一支善于表达的笔

☆林颀轲

最近，我想出名呵。那个张爱玲叫我出名要趁早。所以，我又开始努力地写了。

我较特殊，除了记录人事物之外，写诗我是没大企图的。想表现些什么呢？想说什么呢？我近来不是没想过这些问题。

我想，近来我是在努力地颠复自己吧！摒弃了、坚持不用老方式写诗。这也是一种企图。

远离僵化的风景，栽下柳树的苗。

现在我在想：要是有一天我的笔在诗的围墙外过惯了生活，它会不会不再想回来呢？

诗以外实在有许多可能，就像在诗里面一样……

我只好战战兢兢地好好开导我的笔，希冀它实在能拥有广阔的心胸与视野，不被限制于任何环境，适时抽离。我更希望我的笔能不断地充实自己，不再作个孤僻的笔，而是作个擅于表达的笔，并且不远离群众。

此时，隐隐约约地，我看到我笔原本浓重的孤单背影，色泽渐渐转淡了。我乐观地会心一笑。

林颀轲 · 一切都是诗

大大间的诗

写一首 大大间的诗

爸爸妈妈 毕竟

退休了。 他们

就住主人房

吧。诗的后院， 嗯

就写下一棵大树

一片草地 及

一套茶几

爸爸妈妈一定 很

喜欢，瞧

烦人的总经理

我没写下去

还有，小心眼的玉桂

嫂

我也没写下去

这可是大大间的诗啊

夜里有贼

噢，小黄它被我写下

圆嘟嘟守在诗门口

汪汪汪捉贼

顺便

充当句号

为什么

为什么，词在作文里

梦见一道命令

及一根火苗

为什么，书在架子上

梦见一个国家

及一位诗人

为什么，图书馆在

梦中看见一家戏院

及一片CD

为什么，文艺版

梦见一个诗人只十九岁

及一张退稿单

为什么，我写这首诗

梦中看见一头牛

及一架机器

为什么，我继续梦见

一座铜雕

及一个词在作文里



湿胡同里的朗诵会

屋后的胡同
雨昨夜在那里，留下的诗稿
黑猫咪 用舌尖解读
其中一小滩
诗句

垃圾桶，学不来如何倒嚼
索性 将口里的白猫咪
吐掉。
这是盗用杜甫日子的早晨，
白猫咪，在另一滩诗中
用舌尖排好韵脚

花猫咪，沿着窗户慢慢步行
像在酝酿 准备朗诵诗
跃下，以爪 在垃圾堆里
刮开一包 散文诗。
哦不！花猫咪坚持
利齿是最佳器官，来
朗诵 甚至 演唱
散文诗。

铁花窗里的；灰猫咪
衔着主人给的一尾 长诗
炫耀地 妙妙妙，
只称赞长诗好，朗诵是
朗诵是 是
多余的。

此时，吵架的一对夫妇
从高处丢下 一整壶的滚烫诗篇
外加一盆一盆的
组诗，像是抗议
猫咪们，大声一喵 提早从朗诵会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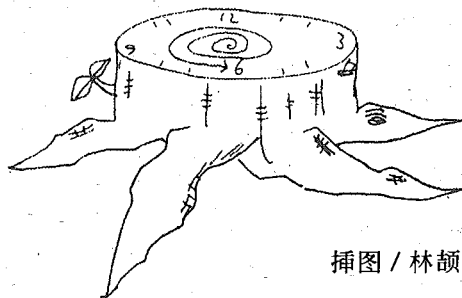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颀轲

这样的日子

柳树垂下柔软的诗
句，由风来 轻轻
朗诵给 湖
听。湖压卷这样的生活
用涟漪，书写一则抗议书。

我枯坐湖边。湖，
拥有自己的 一片天
那又如何？它甚至在抵抗着
抵抗着 诗。

用双脚，我探入湖的天空。
那是它固执的体温，
雨或晴 都一样。
此时几朵久违的云飘到湖心，
对湖来说 这似乎
天经地义

拿起野草丛生的诗稿，
我的步伐 正在嫌我
太沮丧了。几乎不愿
再 为我服务 一样。
回首看向湖，似乎抗议书
怎么也写不完。此时，
湖里的鱼到湖面 帮忙
标点

「唉。」，诗稿它叹息着。
接着又告诉我 它非常想念
句号

插图 / 林颀轲





骆雨慧诠释自己

自我诠释

自我在你的面
守着多变的面具

从她的眼睛
你读到一缕模糊的影子
在湖面浮动
天空一朵乌云飘过
倒影在她的视网膜里
是我无意间泄漏的秘密

你企图摆脱她的视线
用谎言来架构一幅快乐的映像
让我远离你的躯壳
利用她的眼睛
贴拼她想要的自己
与你想她要的你
在我已离你远去的同时
复制另一个
你无甚了解
却又如此亲蜜的灵魂

在你心灵的迷宫里
我就是其中一头
迷途的兽
在你和她之间
和我与你的暧昧关系中
拨动着矛盾的弦

永恒与一瞬的质量

有时候犹如置身于催眠境界
用现在的意识
回溯历史
在记忆里的刻度

偶尔跌进一瞬间
心乱如麻的永恒
偶尔坠入永恒里
一瞬间的短暂

而就在空间将过去
凝固于现在的当儿
我的现在
是那未来的过去
而永恒与一瞬
在只剩回忆的生命
兑现着同等的质量

骆雨慧诠释自己

用肺流浪

一颗流浪的肺
走到一座陌生的城
仿佛进入缺氧的空间
连路边的野狗也显得不顺眼
真想踢它两腿发发闷气

恐慌在生命的入口
被陌生安排与不安相遇
用一种低头的弧度
潜进无人的暗巷
只因害怕遇见人
人那冷漠无情的面貌

闭目尝试想像家乡的温暖
与母亲的胸脯温度相似的温度
然而异乡的想像
多是结冰的块状
冷的空白

这时，我只好舔着自个的热舌头
望向天空高高远远的白云
只是不知怎么
我突然好想念的
是那村口卖棉花糖的阿伯
那大大甜甜的一团云
在舌尖化成雨的一刹那
肺部膨胀成一颗大气球
飞了起来
只是呀只是 在异城
我始终没
飞的能量

补鞋郎

补丁了那么一世
手下的路
是别人足下穿了风
才得以展开的生机

数十年前
那双精巧的手还稚嫩
却有源源不断
踏破的帆布鞋
排着长龙
冒着南洋的毒恶太阳
在汗臭味弥漫的五脚基蹲着

那破了的洞
是逼切焦虑的眼光
等待弥补身上的破损
单纯地为主人跑码头
用那补了再破
破了再补
的薄弱身躯
支撑动荡时代
的沉重灵魂

数十年后
那双满茧的手早已成精
几上已不再有昔日的繁荣
踏沓而过的脚步如此匆匆
声声「踢哒」「踢哒」兽皮声在耳边晃过
想起家里简陋的四壁
蛛网盘桓的角落
想起帆布鞋的时代已历史
一根老骨头
有种快碎的质感
在被时光啃噬

无聊的以为

☆艾斯特

我曾经有好多好多的以为，这些以为让我以为能够把梦想一一的达成。就这样，无形中我在我的脑袋里制造了好多好多的以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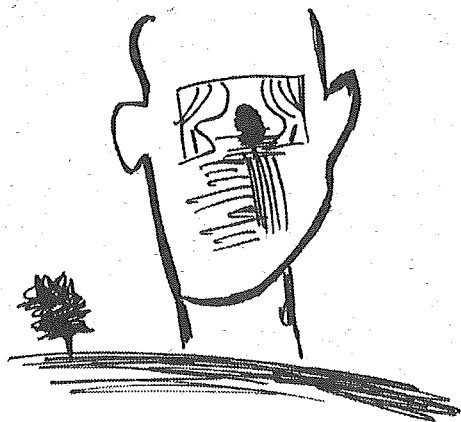
我以为我中五毕业后，会读我喜爱的摄影，爸爸的一句：「赚不到钱」，令我把这以为丢得远远的，有时它想亲近我，我就逃得无影无踪。然而现在正读着公关系的我，要有很好的口才，造就了今天的我特别牙尖嘴利。

我以为我们的友谊会很长久，但这以为是大错特错的。我愚笨的举止与想法，令我们之间的友谊被炸弹炸得四分五裂。从此以后，你看到我就躲得远远，我看到你也逃到远远的。我们玩起捉迷藏一定是很棒的。

我以为你会迁就我，好让我想要什么就得到什么。你什么也没做，只是向我说再见，然后就飞到外国继续你的学业。你的自私，让我不可以再自以为是。你现在过得好吗？我很好！

我以为事情会如我所愿的，我们大家会每一年聚会在一起，愉快地聊着天，愉快地回忆往事。但，我却把经济风暴忘记了。这风暴令大家更珍惜时间去赚钱，我的这个以为，只好寄望在十年后。这以为最令我伤心与期盼，各位不要忘了我们十年后有一个约会，不要再放飞机哦！

也因为有好多好多的以为不能如愿，我开始很小心地选择以后的以为。要不然就会有好多好多的遗憾留在心中，那我可承受不起这么重的压力了！



插图/a-min

陈冠希效应

☆Edison

我喜欢 Edison (陈冠希) 的英文和他的 Westernisation。

在香港，Edison 可说是最红的新人。不过，香港也有一位天王叫 Eason (陈奕迅)。两者的名字之差一个音，却有着天渊之别。前者样貌出众，被评为偶像派；后者的外表较逊色，但才华横溢，属实力派。两者出专辑，何者会胜出？这不是一道选择题，故没有特定的答案。而我，当然是选择 Edison。

外貌出众的确占有优势。但，怂恿我购买他 CD 的原因不是他的帅，而是他的英文歌。喜欢「极爱自己」里 Rap 的部分。他唱的歌有一股魔力，让人像有了毒瘾般的着迷。

Edison 仿佛是在东方的躯体注入西方的元素，然后完美地融合在一起。其实，王力宏、吴彦祖和孙国豪也很西洋化，为什么不欣赏他们。其实，我也不懂。在看完「特警新人类 II」之后，我就对 Edison 印象深刻。喜欢他讲英文的美国腔和他拿枪的潇洒。无他，就像有人买鞋一定要买 Nike，买手机一定要买 Nokia 般地自然。

也许，你认为我喜欢 Edison 是因为他的帅。我没有否认。有人对我说，我只喜欢跟长得好看的人做朋友。我才惊讶发现自己不知什么时候染上这种坏习惯。然而，有谁不喜欢美呢？人们追求美，尽管它像流星般的短暂。再美的东西也敌不住时间的洗礼，最终留下遗憾。因为它的短暂，才值得我去珍惜，才更显得它的珍贵，不是吗？我追寻完美，崇拜西洋，不甘平凡的生活。

我想，这是我只喜欢 Edison，而永远不会喜欢 Eason 的原因。



回马·回忆

☆魔羯

1

回马前就一直担心家人接受不了我吃素一事，果然，在我硬着头皮告诉他们事实的时候，就被大骂了一场。从那一刻开始，我妈妈好言相劝地，又恶言相告地要我当回「平常人」。她见我始终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最后竟然说要和我脱离母女关系，实在好够夸张的。

想想自己也没有必要那么顽固地坚持，吃素只是一时兴起的念头，并没有宗教或其他的因素，所以也就答应家人做回「杂食动物」了。

告别那段「吃草」的日子，也给自己留下了一页难忘的历史。

2

短短的寒假里，我和几个好朋友到了蛮多地方去玩的，每次都尽兴而归，我们也拍了不少的照片。

我最喜欢的一张是我们各在镜头下摆了很有个性的「甫士」，或站或蹲；任意排对，或近或远。在一张菲林的世界里，有酒店和碧海绿林做背景，在两棵椰树间，交错散发出七个人的自信与魅力。

3

朋友，当你想起我的时候，轻轻呼唤我的名字吧！我会听得见，感受得到，因为——我就在你身旁。

我想，这次回家最开心的事，就是能和好朋友聚在一起。我们传达了对彼此的关怀与祝福，也畅谈了自己的故事与梦想。我看见了他们的成长；他们也见证了 my 蜕变。大家都惊觉时间流逝得很快，我们离开白衣白裤的中学生活已经三年了，套句老人家常说的话：好命的话，早就当了人家的爸爸妈妈了。

怀念起高中的生活，也令我们更珍惜这段友谊。希望几年后的同学会是在某人的结婚宴席上。



插图/a-min

☆思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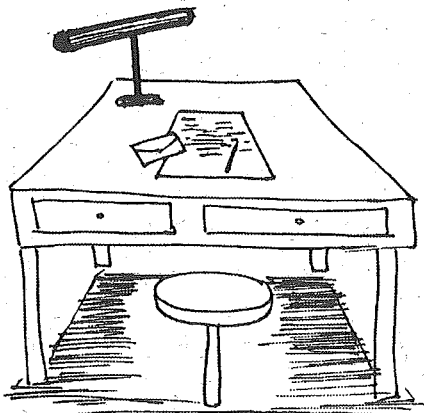
我以为我已经放下了，所以可以不去想。其实不，只是变得稀薄，却慢慢扩张。

回忆没有被我放下，却慢慢地变稀薄，慢慢地扩，像一条薄薄的纱，复盖着我所有的生活和记忆。我不知道这是好事，还是坏事。想你的痛苦，少了；想你的次数却逐渐增加。

思念，是甜蜜蜜的，也是酸溜溜的。我想，如果思念是两个人的事，那种甜蜜可以驱走所有悲伤。如果想念，只是我一人的事，那酸溜溜的感觉侵上心头，谁又能明白？我能做的，只是偶尔忆起一点点欢笑，为思念加一点糖，添一点甜甜的味道。

虽然回忆已变成一条薄纱，但自虐的我，却舍不得掀开那一层纱。可能是因为不懂要将它往哪儿摆。

舍不得掀开薄纱，只有思念



插图/a-min



心动

☆清子鱼

能够在芸芸众生中碰上一个令你心动的他，该是件不简单的事吧？为何不是随便见到的一个人，为何又不是他身边其中一个朋友，偏偏却是他？命运真的是妙不可言！

这一切一切，大概从一场K.L.之旅开始讲起……

多年前的某一段时间，我曾经注意过他。原因？不外是他很「酷」，不笑的样子很有型，流露出一股自信的气息。然而，默默注意他一段时间后，我也渐渐转移目标了，毕竟没有可能相识的。

如今，看他出现在参加旅行的行列中，心里又是一阵意外及一波波湧上心头的喜悦。虽然与他认识的机会只有0.0001%，可说只能同车异梦了，毕竟我们参的是两个相差很远的朋友圈子，但仍为有此机缘而雀跃不已。哎！我想我是疯了，为了一个陌生人的出现而感到高兴！

上天大概注意到我这傻瓜的念头，便破例打破不相识的定数，制造了让我们交谈的机会。我捉紧一个适合开口的机会，问了他一句：「好玩吗？」，然后再挤出生平最自然的笑容，他只是靦腆地点头。嗯！至少是个好的开始！我的笑容保持到他走开了仍不懂得收回，友人不知趣地讽刺我：「傻的咩？笑到这样贱？」

第三天，在一同参观某个地方时，我与他又时不时「不

小心」走在一起（一起走啦！）。没有讲话，但友善的讯息已在互相微笑中传送给对方。幸好我仍能保持淑女形象，保持那「淡淡」的微笑，才没有失常的举止出现。

大伙儿兴高采烈地奔入SUNWAY LAGOON去玩。我更像疯掉般的野丫头，穿着印有大大抢眼的Snoopy套服四处跳。不小心匆匆碰上了他与他的一班朋友，哎！还好把那疯癫的举止及时收回，挤出一个浅浅的笑容，问他：「好玩吗？」（没点新意，每次都是那句）。

眼看集合的时间快到了，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拉友人登上了最后一个游戏，Flying Carpet才坐了下去，翻头一看，哎呀！不好了，他正坐在后边！怎么办好呢？若Flying Carpet开动时，我不是什么窘样都被他看到了？想着想着，我感觉整个人仿佛被拱起来，太迟了！Flying Carpet已经开始了。在被拱上又拖下的过程中，我的身子几乎被抛出车身外，整颗心也险些从口中跳出，落荒而逃。我已经不能够顾及什么仪态什么淑女形象，只管张开口以最高的Desibel喊了出来「啊……！」娇小的身子又同时在「空旷」的座位滚前滚后。完了完了！真的是什么形象都没了！看着身边的友人也同样被震得几乎「散」开来，那一头长发像海藻随着水流般，

一会儿向前拨一会儿向后飘，又感到好笑。这种边笑边喊的声音最难听的了！

好不容易捱过了这场游戏，下来后急着拨开杂草般长在额前的头发，看了看他，他正对着我微笑！那种揶揄的笑……我昏了！早知道要面对这种狼狈的窘境，我刚才直接从车上跳下来算了，不必被它震得五脏六腑全绞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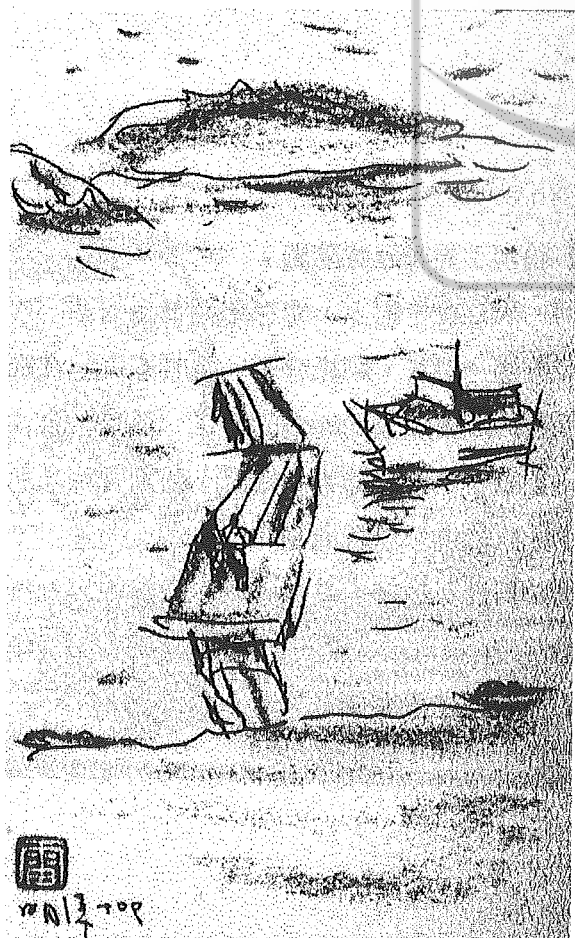
当晚，忍不住闯进浴室找正在洗澡的友人倾诉，吓得她几乎用花洒把我喷出来。

最后一天了，仍没什么进展耶！心里只得在干焦急。想不到他这时主动问我一个问题，我抓紧机会和他谈话，加多多的Huraian，把句子拉得长长的。嘿嘿！剧情开始有高潮了！不是在发梦吧？有史以来与他讲得最久的一次。上天待我还不薄耶！

回家途中，我时不时有翻头去偷看坐在巴士后边的他，人家还以为玩flying carpet扭伤了后颈！没有人知道我为何有点失常，神情有点古怪，我不想让人知道（包括他！），就让这段回忆永远藏在心底独乐乐吧！临下车前，我依依不捨地望了他一眼，没有微笑没有「再」见……

就这样，一场K.L.之旅改变了我一生（也许还没那么严重！），一段没有下文的仰慕，也许我会更怀念的是那一份心动的感觉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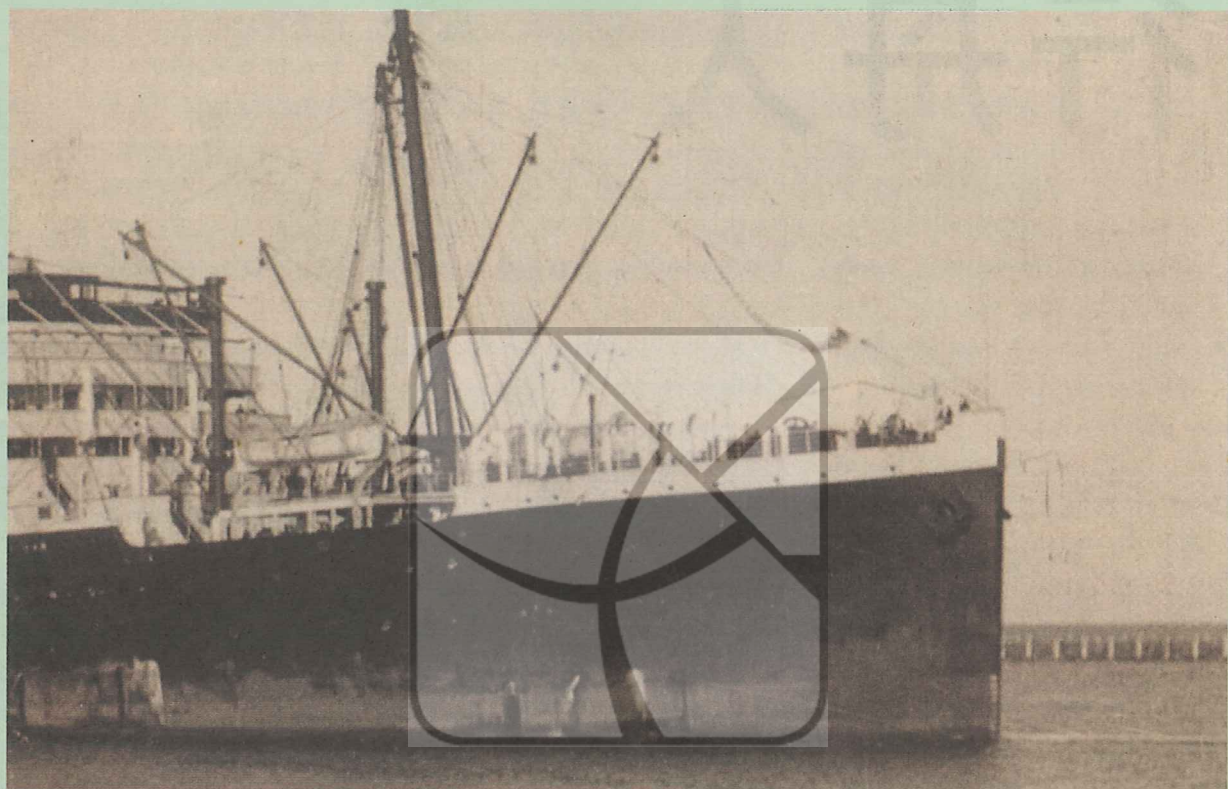
行舟人



★阿涛

他持续划行的动作，似乎已经百年了。小舟的前进度很小，上面载着沉重的物质让他寻觅不到要去的方向。如今靠岸，因为他终于领悟了自己的心缺少了什么。

变老



☆阿木

我们不知不觉地一天一天变老了。

或者我是太空闲的缘故吧！在我盯着昨晚留下的啤酒罐，想着那一个才是我最后的一罐啤酒时，你来了。

或者是，我们又重逢了。

你的眼神是疲惫的，头发是凌乱的；可是沉默依旧。还是不太要理人的一幅模样。

「算了吧。」我心想着，反正我也不期望些什么；我只不过很单纯地想哀悼一些自己想忘记的东西罢了。

「明天它就会被拖进船坞里拆除了。」店里的老板说着。

我微笑着结帐，看了看它一眼；最后的最后，只剩下唯一和和妳一起在船上的甜蜜记忆，也成了一堆废铁的来变买。

可能我变老了，也很轻易地松开了手。